

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一、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激光标刻数控系统是激光打标设备的核心部件，而激光打标设备广泛应用于工艺品制造、食品加工、工业生产、交通运输、通讯、信息处理、医疗卫生、军事、服装等行业，上述行业的市场需求与宏观经济以及该行业的固定资产投资紧密联系，宏观经济的整体运行态势或行业固定资产投资的变动，都会对公司所处行业的市场需求产生影响。

由于公司客户及其生产产品所应用的行业相对分散，公司可以通过调整产业结构及产业方向来确保公司业绩的稳定性和销售回款的及时性。

二、高新技术企业的特殊风险

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所在行业具有高投入、高产出、高风险的特点。如开发出符合市场需求、技术领先的新产品，可以为公司带来巨额利润；如开发的产品不符合市场需求、不被市场接受，或竞争者推出更具竞争力的技术、产品，公司将面临较大风险。此外，组织、管理、分配等制度创新对高新技术企业的长足稳健发展具有越来越重要的意义，如公司不能在这些方面保持其先进性和适应性，将对公司的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公司将加强技术研究和开发，建立有关制度并积极引入行业顶尖人才以保持技术的领先性和产品的适应性。

三、知识产权的侵权风险

公司在激光标刻控制系统方面的技术处于国内领先地位，该领域的知识产权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集中体现。公司的知识产权一旦被侵权，则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负面影响。

公司已申请了多项专利、多项软件著作权，并采取了严格的保密措施，未来将进一步加强知识产权的保护。

四、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所在的行业为技术密集型行业，技术的先进性是公司发展的核心竞争力。公司核心技术系由公司研发团队通过长期研究实践和经验总结而形成的。稳定的研发团队是公司保持核心竞争力的基础，个别研发人员的流动对公司的影响较小。但如果未来公司出现核心技术人员大量流失或出现核心技术失密的情况，一方面可能会对公司在研项目的推进带来不利影响；另一方面，核心技术人员掌握着公司产品的技术开发信息，此类信息如被竞争对手、行业内其他企业获悉，可能会对公司新产品开发及市场拓展带来较大的不利影响。

目前，公司核心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未来，公司将加快制定一系列针对核心技术人员的维护措施，以保持核心团队的稳定性。

五、管理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虽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公司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但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需要经过一个完整经营周期的实践检验，公司内部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公司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未来，公司的资产规模和经营规模将继续扩大，组织机构和员工数量也将相应增加。虽然公司的管理层在管理快速成长的企业方面已经积累了丰富经验，但内外部环境的快速变化对经营决策、组织管理、风险控制的难度将逐步加大，存在因内外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未来，公司将不断及时调整和创新原有运营管理体系和模式，建立起与公司业务发展相适应的运作体系。

六、经营场所搬迁风险

公司租赁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东路1号院内M3座用于日常经营，由于出租方地质矿产部北京地质仪器厂尚未取得该房屋的产权证，因此，公司存在因所租赁房产因权属原因导致无法续租而搬迁经营场所的风险。

公司已于2015年10月23日与北京慧远通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订购房合同，购买其开发建设的联东U谷·北京顺义北务产业园内生产研发用房一栋，位于北京市顺义区北务镇龙塘路南侧，建筑面积1612.10平方米，交房时间为2016

年 12 月 30 日前，目前厂房正常建设中。

目 录

声明.....	I
重大事项提示	II
一、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II
二、高新技术企业的特殊风险	II
三、知识产权的侵权风险	II
四、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III
五、管理风险	III
六、经营场所搬迁风险	III
目 录.....	V
释 义.....	7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9
一、基本情况	9
二、股票挂牌情况	10
三、公司股权结构图	11
四、主要股东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相关情况	13
五、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17
六、子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过程	22
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4
八、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6
九、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27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0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30
二、公司业务流程及方式	34
三、公司业务所依赖的关键资源要素	38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46
五、公司商业模式	54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公司竞争地位	56

第三节 公司治理	72
一、公司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2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结果	73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74
四、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75
五、同业竞争情况	76
六、资金占用、关联担保情况	78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79
第四节 公司财务	83
一、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83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05
三、审计意见	105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05
五、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及重大变化分析	128
六、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及重大变化分析	157
七、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61
八、需提醒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63
九、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63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两年的分配情况	165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66
十二、主要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167
第六节 附件	176

释 义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	指	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前身北京金橙子科技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金橙子	指	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金橙子有限	指	北京金橙子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锋速	指	北京锋速精密设备有限公司
鞍山锋速	指	鞍山锋速精密设备有限公司
绵阳维沃	指	绵阳维沃科技有限公司
精诚至	指	北京精诚至技术服务中心（有限合伙），为有限合伙企业，本公司股东
可瑞资	指	北京可瑞资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合伙），为有限合伙企业，本公司股东
股东大会	指	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股东会	指	北京金橙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主办券商、长城证券	指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	指	北京市鼎业律师事务所
《法律意见书》	指	律师为本次股票挂牌并公开转让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立信、会计师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	指	会计师为本次股票挂牌并公开转让于 2016 年 5 月 19 日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6）第 211423 号《审计报告》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管理的股份转让平台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关联关系	指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
报告期、最近两年一期	指	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3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国家版权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国家知识产权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中国光协	指	中国光学光电子行业协会
易安锐	指	深圳市易安锐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兴诚科技	指	兴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CAPS GmbH	指	德国 SCAPS 公司
PCB	指	Printed Circuit Board 印制电路板，又称印刷线路板
CAD	指	Computer Aided Design，计算机辅助设计
CAM	指	计算机辅助制造
FPC	指	柔性电路板
CCD	指	本说明书中专指采用了 CCD 图像控制器的工业相机
ITO	指	一种 N 型氧化物半导体氧化铟锡，本说明书中 ITO 特指铟锡氧化物半导体透明导电膜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马会文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4年1月14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6年6月23日

注册资本：2,300万元

住所：北京市丰台区丰台路口139号319室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程鹏

所属行业：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的分类标准，公司所处行业为I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类-I65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的分类标准，公司所处行业为I65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10软件开发；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I65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10软件开发；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17信息技术-1710软件与服务-171012软件-17101210应用软件。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服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激光标刻数控系统、工业自动化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等

电话：010-64426995

传真：010-64426993

邮编：100071

电子邮箱：st@bjjcz.com

网址：<http://www.bjjcz.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6758210263D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挂牌日期等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金橙子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每股人民币 1.00 元

股票总量：23,000,000 股

股票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挂牌日期：【】年【】月【】日

（二）股东所持股票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公司股份分批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时间和数量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 29 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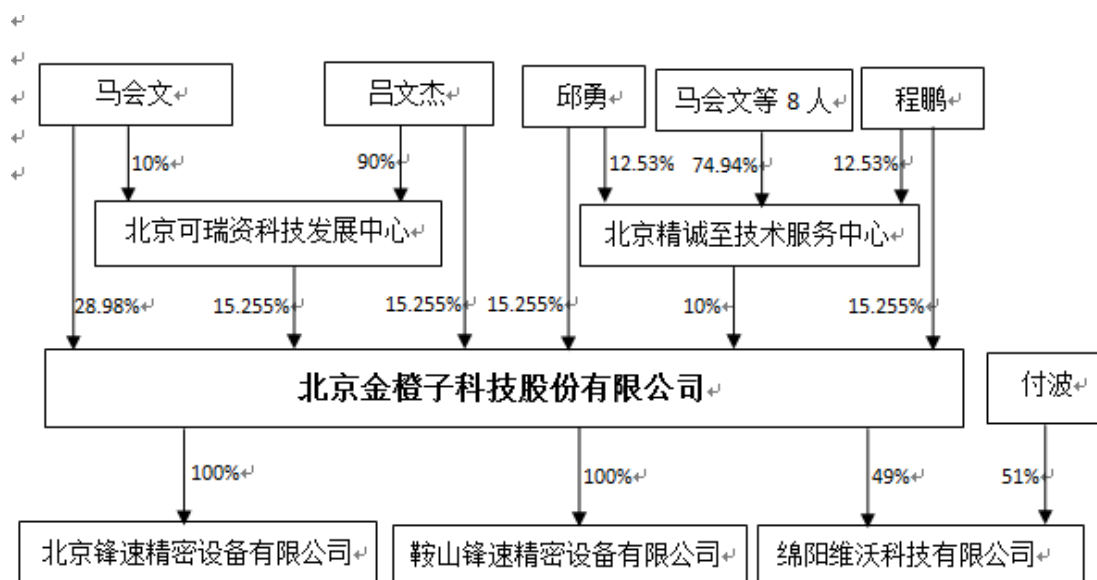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无此事项。

三、公司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有两家全资子公司、参股1家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1、北京锋速精密设备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北京锋速精密设备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东路1号1号楼东侧一层B101
法定代表人	马会文
注册资本	200万元
企业类型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组装激光加工设备。一般经营项目：产品设计；

	销售机械设备、电子产品、仪器仪表、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技术推广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
成立日期	2013年8月6日
营业期限	30年
股权结构	金橙子出资占比为100%
注册号	110105016149383

2、鞍山锋速精密设备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鞍山锋速精密设备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鞍山市高新区千山路368号
法定代表人	马会文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精密设备，激光设备产品，电子产品技术研发、制作（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安装，调试，维护、技术咨询服务；机械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销售；经营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成立日期	2013年9月3日
营业期限	30年
股权结构	金橙子出资占比为10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3000762704373

3、绵阳维沃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绵阳维沃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四川省绵阳科创区孵化大楼D区
法定代表人	付波
注册资本	400万元
企业类型	多人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3D 打印成型技术及相关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网络系统集成、计算机硬件开发及销售，光机电设备、新型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与服务，自营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或禁止的项目或技术除外）。
成立日期	2014 年 6 月 24 日
股权结构	金橙子出资占比 49%，付波出资占比 51%。
营业期限	长期
注册号	510700000117710

四、主要股东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相关情况

（一）前十名股东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质押情况
1	马会文	6,665,400	28.980%	境内自然人	无
2	吕文杰	3,508,650	15.255%	境内自然人	无
3	邱勇	3,508,650	15.255%	境内自然人	无
4	程鹏	3,508,650	15.255%	境内自然人	无
5	可瑞资	3,508,650	15.255%	境内非法人机构	无
6	精诚至	2,300,000	10.000%	境内非法人机构	无
合计		23,000,000	100.00%	——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及变动情况

2007 年 5 月至 2016 年 2 月，公司的股权结构和控制关系如下：

马会文直接持有公司 32.20%股权、吕文杰直接持有公司 33.90%股权、邱勇直接持有公司 16.95%股权、程鹏直接持有公司 16.95%股权，四人合计直接持有公司 100%。其中，马会文为公司执行董事、吕文杰为公司总经理、邱勇为公司技术总监、程鹏为公司行政负责人，四人在公司管理和经营的重大决策中保持一

致行动的方式共同控制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共同实际控制人。

2016年2月，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备注
1	马会文	6,665,400	28.980%	
2	吕文杰	3,508,650	15.255%	
3	邱勇	3,508,650	15.255%	
4	程鹏	3,508,650	15.255%	
5	可瑞资	3,508,650	15.255%	吕文杰为执行事务合伙人
6	精诚至	2,300,000	10.000%	程鹏为执行事务合伙人
合计		23,000,000	100.00%	

马会文、吕文杰、邱勇和程鹏合计直接持有公司股权比例为 74.745%，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仍为马会文、吕文杰、邱勇和程鹏四人。为维护公司共同控制的稳定性和有效性，促进公司进一步发展，马会文、吕文杰、邱勇和程鹏于 2016 年 5 月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该协议约定“对决定和影响公司的经营方针、决策和经营管理层的任免等须经股东大会决议批准的重大事项保持一致行动，并做出相同的意思表示和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马会文、吕文杰、邱勇和程鹏四人，未发生变化。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1) 马会文，1964 年出生，硕士学历，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 年 1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金橙子有限执行董事；自 2016 年 6 月起任金橙子董事长。详见本节“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 公司董事”。

(2) 吕文杰，1975 年出生，硕士学历，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 年 1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金橙子有限总经理；自 2016 年 6 月起任金橙子董事、总经理。详见本节“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 公司董事”。

(3) 邱勇，1976 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 年 1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金橙子有限技术总监；自 2016 年 6 月起任金橙子董事、副总经理。详见本节“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 公司董事”。

(4) 程鹏，1976 年出生，硕士学历，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 年 1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职于金橙子有限；自 2016 年 6 月起任金橙子董事、董事会秘书。详见本节“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 公司董事”。

(三) 其他主要股东情况

1、北京可瑞资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可瑞资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成立于 2016 年 1 月，并于 2016 年 2 月受让公司注册资本 350.865 万元，出资比例为 15.255%。

可瑞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北京可瑞资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南苑新华路 8 号 A001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吕文杰
认缴出资额	5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6 年 1 月 26 日
营业期限	5 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6MA003E9RXG

可瑞资的出资人中吕文杰为普通合伙人，马会文为有限合伙人。可瑞资的出资人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人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占比
1	吕文杰	4.50	90%
2	马会文	0.50	10%
合计		5.00	100%

2、北京精诚至技术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精诚至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成立于2016年1月，并于2016年2月受让公司注册资本230.00万元，出资比例为10%。

精诚至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北京精诚至技术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南苑新华路8号A002
执行事务合伙人	程鹏
认缴出资金额	460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6年1月
营业期限	5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6MA003ECQ0N

精诚至的出资人中除程鹏、邱勇为普通合伙人外，其余出资人均为有限合伙人。精诚至的出资人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人名称	认缴出资情况	
		金额（万元）	出资占比
1	程鹏	57.63	12.53%
2	邱勇	57.63	12.53%
3	吕文杰	115.26	25.06%
4	马会文	109.48	23.80%
5	崔银巧	30.00	6.52%
6	田新荣	20.00	4.35%
7	王文娟	20.00	4.35%
8	温立飞	20.00	4.35%
9	洪凯华	20.00	4.35%
10	周勇	10.00	2.17%
合计		460.00	100%

3、关于非自然人股东的资质

公司现有股东中非自然人股东为可瑞资和精诚至，均为有限合伙企业。可瑞资的两名合伙人均为公司股东，合伙企业精诚至的 10 名合伙人均为公司股东或内部员工，因此，作为公司股东的两个合伙企业都不是私募投资基金，不适用私募基金备案管理。

五、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一）2004 年 1 月，金橙子有限设立

2004 年 1 月 8 日，马会文、吕文杰、邱勇、程鹏、闵大勇共同签署了《北京金橙子科技有限公司章程》，约定共同出资设立金橙子有限。金橙子有限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其中马会文认缴注册资本 19 万元，吕文杰认缴注册资本

10 万元，邱勇认缴注册资本 10 万元，程鹏认缴注册资本 10 万元，闵大勇认缴注册资本 1 万元。

2004 年 1 月 12 日，北京燕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燕会验字（2004）第 037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止 2004 年 1 月 9 日，金橙子有限已收到股东马会文、吕文杰、邱勇、程鹏、闵大勇合计缴付的出资款 50 万元，以货币形式出资。

2004 年 1 月 14 日，金橙子有限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昌平分局核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后成立。

金橙子有限成立时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住所为北京市昌平区天通西苑二区 19 号楼 7 单元 902 号，法定代表人为马会文，经营范围为技术开发、计算机软件开发。

金橙子有限成立时的执行董事为马会文，监事为邱勇。

金橙子有限设立时，股东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实缴金额（万元）	出资在注册资中所占比例
1	马会文	19	19	38%
2	吕文杰	10	10	20%
3	邱勇	10	10	20%
4	程鹏	10	10	20%
5	闵大勇	1	1	2%
合计		50	50	100%

（二）2004 年 8 月，第一次增资、经营范围变更

2004 年 7 月 20 日，金橙子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

1、同意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50 万元增至 59 万元，其中闵大勇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9 万元；

2、同意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应经审批的未获批准前不得经营；法律法规未规定审批的，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3、同意住所变更为北京市丰台区丰台路口 139 号 319 室；

4、同意通过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就本次增资，金橙子有限已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完成后，股东及

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实缴金额（万元）	出资在注册资本中所占比例
1	马会文	19	19	32.20%
2	吕文杰	10	10	16.95%
3	邱勇	10	10	16.95%
4	程鹏	10	10	16.95%
5	闵大勇	10	10	16.95%
合计		59	59	100.00%

（三）2007年4月，第一次股权转让、经营范围变更

2007年4月8日，金橙子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

1、同意闵大勇将其持有公司的10万元出资转让给吕文杰；

2、同意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经营活动。）

3、同意通过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2007年4月9日，吕文杰、闵大勇签署了《转股协议》，约定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具体事宜。

就本次股权转让事宜，金橙子有限已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股东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实缴金额（万元）	出资在注册资本中所占比例
1	吕文杰	20	20	33.90%
2	马会文	19	19	32.20%
3	邱勇	10	10	16.95%
4	程鹏	10	10	16.95%
合计		59	59	100.00%

（四）2015年12月，第二次增资

2015年12月12日，金橙子有限作出股东决议，通过了如下事项：（1）以未分配利润同比例转增注册资本至2,300万元；（2）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金橙子有限就上述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换发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

照。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情况变更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实缴金额（万元）	出资在注册资本中所占比例
1	吕文杰	779.661	779.661	33.90%
2	马会文	740.678	740.678	32.20%
3	邱勇	389.8305	389.8305	16.95%
4	程鹏	389.8305	389.8305	16.95%
	合计	2,300.00	2,300.00	100.00%

公司为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丰台园的入驻企业。就上述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涉及的个人所得税，2016年3月，公司向北京市丰台区地方税务局科技园区税务所提交了《中关村示范区中小高新技术企业个人股东转增股本个人所得税分期缴纳报告》，税务部门书面确认同意了公司的申请。

（五）2016年2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6年2月25日，金橙子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

1、同意增加新股东精诚至、可瑞资；

2、同意股东程鹏将其持有的出资 38.96 万元转让给精诚至；同意股东吕文杰将其持有的出资 350.86 万元转让给可瑞资；同意股东吕文杰将其持有的出资 77.93 万元转让给精诚至；同意股东马会文将其持有的出资 74.13 万元转让给精诚至；同意股东邱勇将其持有的出资 38.96 万元转让给精诚至；上述股权转让作价均为平价转让，即每 1 元出资作价按照 1 元作价。

3、同意通过修改公司章程。

2016年2月25日，上述股权转让主体分别签署了《转让协议》，约定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具体事宜。

就本次股权转让事宜，金橙子有限已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股东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实缴金额（万元）	出资在注册资本中所占比例
1	马会文	666.5400	666.5400	28.980%
2	吕文杰	350.8650	350.8650	15.255%
3	邱勇	350.8650	350.8650	15.255%
4	程鹏	350.8650	350.8650	15.255%
5	可瑞资	350.8650	350.8650	15.255%
6	精诚至	230.0000	230.0000	10.000%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实缴金额（万元）	出资在注册资本中所占比例
	合计	2,300.00	2,300.00	100.00%

（六）2016年6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5月19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211423号”《审计报告》，截止2016年3月31日，金橙子有限的净资产为44,988,189.11元。

2016年5月20日，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评估报告书》“中天华资评报字（2016）第1248号”，对金橙子有限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涉及的净资产进行评估，评估基准日为2016年3月31日，金橙子有限的评估净资产为4,670.59万元。

2016年5月20日，金橙子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并一致通过决议，同意金橙子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时公司以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截至2016年3月31日的账面净资产值44,988,189.11元为折股依据，其中23,000,000元作为注册资本，其余计入资本公积金。马会文、吕文杰等6名发起人股东共同签署《发起人协议》，该协议具体约定了有关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权利义务。各发起人以其享有的金橙子有限截至审计基准日经审计的净资产认购金橙子的股份，即以立信于2016年5月19日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6）第211423号《审计报告》所列的基准日金橙子有限账面净资产44,988,189.11元，按1:0.5112的折股比例折为股份公司股份23,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股份公司注册资本2,300万元，未折股净资产计入公司资本公积金。

2016年6月7日，金橙子召开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选举了由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

2016年6月8日，立信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211537号《验资报告》，金橙子有限全体出资人以其拥有的金橙子有限截止2016年3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合为金橙子股份23,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经审计的净资产超过注册资本的部分计入公司资本公积金。

2016年6月8日，金橙子召开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决议以经立信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即44,988,189.11元为依据，折为股本23,000,000股，每股面值1

元，净资产大于股本的部分计入公司资本公积。该次会议还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选举了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及第一届监事会中由股东委派出任的监事。

2016年6月23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金橙子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金橙子有限正式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金橙子有限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各发起人持有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发起人名称	出资、股份以及比例		
		认购的股份数 (股)	股份比例(%)	出资方式
1	马会文	6,665,400	28.980%	净资产折股
2	吕文杰	3,508,650	15.255%	净资产折股
3	邱勇	3,508,650	15.255%	净资产折股
4	程鹏	3,508,650	15.255%	净资产折股
5	可瑞资	3,508,650	15.255%	净资产折股
6	精诚至	2,300,000	10.000%	净资产折股
合计		23,000,000	100%	

六、子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过程

(一) 北京锋速精密设备有限公司

2013年6月25日，北京金橙子科技有限公司签署了《北京锋速精密设备有限公司章程》，约定出资设立北京锋速。北京锋速设立时注册资本为200万元，其中北京金橙子科技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200万元。

2013年7月31日，中佳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中佳誉会验字（2013）013号）验资报告，确认截止2013年7月31日，北京锋速已收到股东北京金橙子科技有限公司缴付的出资款200万元，以货币形式出资。

2013年8月6日，北京锋速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核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后成立。

北京锋速成立时注册资本为200万元，住所为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东路1号1号楼东侧一层B101，法定代表人为马会文，经营范围包括许可经营项目：组装激光加工设备；一般经营项目：产品设计，销售机械设备、电子产品，技术推广服务。

北京锋速成立时的执行董事为马会文，经理为邱勇，监事为吕文杰。

北京锋速设立时，股东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实缴金额（万元）	出资在注册资本中所占比例
1	北京金橙子科技有限公司	200	200	100%
	合计	200	200	100%

2013年10月15日，北京锋速召开股东会会议，同意公司一般经营项目变更为：产品设计；销售机械设备、电子产品、仪器仪表、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技术推广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经营范围以工商局核定为准）。

（二）鞍山锋速精密设备有限公司

2013年8月28日，北京金橙子科技有限公司和自然人股东吕文杰、马会文、邱勇、程鹏共同签署了《鞍山锋速精密设备有限公司章程》，约定共同出资设立鞍山锋速。鞍山锋速设立时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其中北京金橙子科技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988.2万元，吕文杰认缴注册资本4万元，马会文认缴注册资本3.8万元，邱勇认缴注册资本2万元，程鹏认缴注册资本2万元。

2013年9月3日，辽宁明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辽明和会验[2013]333号）验资报告，确认截止2013年9月3日，鞍山锋速已收到全体股东首次缴付的出资款合计200万元，以货币形式出资：其中，北京金橙子科技有限公司首期实际缴付出资人民币188.2万元，吕文杰首期实际缴付出资4万元，马会文首期实际缴付出资3.8万元，邱勇首期实际缴付出资2万元，程鹏首期实际缴付出资2万元。

2013年9月3日，鞍山锋速经鞍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后成立。

鞍山锋速成立时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住所为鞍山市高新区千山路368号，法定代表人为马会文，经营范围为：精密设备，激光设备产品，电子产品技术研发、制作（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安装，调试，维护、技术咨询服务；机械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销售。

鞍山锋速成立时的执行董事为马会文，经理为邱勇，监事为吕文杰。

鞍山锋速设立时，股东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实缴金额(万元)	出资在注册资本中所占比例
1	北京金橙子科技有限公司	988.20	188.20	98.82%
2	吕文杰	4.00	4.00	0.4%
3	马会文	3.80	3.80	0.38%
4	邱勇	2.00	2.00	0.2%
5	程鹏	2.00	2.00	0.2%
	合计	1,000.00	200.00	100%

2015年4月10日，鞍山锋速召开股东会会议，同意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精密设备，激光设备产品，电子产品技术研发、制作（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安装，调试，维护、技术咨询服务；机械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销售；经营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2015年12月5日，鞍山锋速召开股东会会议：

- 1、同意吕文杰将其持有鞍山锋速的4万元出资转让给金橙子有限；
- 2、同意马会文将其持有鞍山锋速的3.8万元出资转让给金橙子有限；
- 3、同意邱勇将其持有鞍山锋速的2万元出资转让给金橙子有限；
- 4、同意程鹏将其持有鞍山锋速的2万元出资转让给金橙子有限；
- 5、同意通过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2015年12月5日，吕文杰、马会文、邱勇、程鹏分别与金橙子有限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具体事宜。

就本次股权转让事宜，鞍山锋速已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股东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实缴金额(万元)	出资在注册资本中所占比例
1	北京金橙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200.00	100%
	合计	1,000.00	200.00	100%

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公司董事

1、马会文，男，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81年7月至1988年7月就读于北京邮电大学通信与电子系统专业；1988年7月至1992年3月于北京邮电科学院从事技术研发工作；1992年3月至1993

年3月就职于国家基金委；1993年3月至1997年10月于北京科讯科技有限公司从事技术研发工作；1997年10月至1999年4月于中国方德科技开发公司从事技术研发工作；1999年4月至2003年7月在北京精雕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技术研发部门经理；2004年1月起，担任金橙子有限执行董事，自2016年6月起任金橙子董事长。

2、吕文杰，男，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3年9月至2000.6月就读于华中科技大学工业自动化专业；2000年7月至2003年7月在北京精雕科技有限公司从事技术研发工作；2004年1月起，担任金橙子有限总经理，自2016年6月起任金橙子董事、总经理。

3、邱勇，男，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1994年9月至1998年7月就读于北方工业大学机电一体化专业；1998年7月至2000年7月在深圳蓝希望科技有限公司从事技术研发工作；2000年7月至2003年7月在北京精雕科技有限公司从事技术研发工作；2004年1月起，担任金橙子有限技术总监，自2016年6月起任金橙子董事、副总经理。

4、程鹏，男，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3年9月至1997年6月就读于华中科技大学工业自动化专业；1997年7月至2003年9月在华中科技大学电子信息与工程系从事教师工作，获得信息与通信工程专业工程硕士学位；2004年1月起，任职于金橙子有限，自2016年6月起任金橙子董事，董事会秘书。

5、崔银巧，女，196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年至2010年任北京市东铁营工人文化宫会计；2010年起，任职于金橙子有限，自2016年6月起任金橙子董事、财务总监。

（二）公司监事

张喜梅，女，1984年出生，大专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年起加入金橙子有限，2009年5月至2011年5月任公司生产主管，2011年6月至2013年12月负责公司采购工作，2014年至今任职公司财务部；自2016年6月起任金橙子职工监事。

温立飞，男，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8年至今，任职金橙子有限软件开发工程师，自2016年6月起任金橙子监事。

田新荣，女，1984年出生，硕士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年起任职金橙子有限海外部经理；自2016年6月起任金橙子监事。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吕文杰，公司董事、总经理，详见本节“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邱勇，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详见本节“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程鹏，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详见本节“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崔银巧，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详见本节“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王文娟，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年7月至2008年2月任职武汉众泰数码光电设备有限公司工艺开发工程师；2008年3月起任职金橙子有限市场部经理、总经理助理等职务，自2016年6月起任金橙子副总经理。

八、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财务指标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合计（万元）	4,552.63	4,248.01	3,133.66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245.16	3,851.72	2,648.79
归属于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245.16	3,851.72	2,636.47
每股净资产（元/股）	1.85	65.28	44.8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85	65.28	44.69
资产负债率（以母公司报表为基础）	6.34%	8.82%	14.51%
流动比率（倍）	10.62	7.49	5.94
速动比率（倍）	8.77	6.43	4.77

财务指标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929.19	3,544.17	2,948.15
净利润（万元）	393.43	1,214.86	585.5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93.43	1,215.25	586.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13.21	1,198.62	584.9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13.21	1,199.00	585.58
毛利率（%）	74.87	68.78	67.07
净资产收益率（%）	9.72	37.32	24.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10.21	36.82	24.85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2.07	16.91	22.51
存货周转率（次）	2.01	2.31	2.1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20.60	9.9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20.60	9.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54.04	966.20	635.2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7	16.38	10.77

注：计算上述指标时，有限公司期间以实收资本模拟股本进行计算。

(1) 毛利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当期营业成本)/当期营业收入”计算；

(2) 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当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4) 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计算；

(5) 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计算。

2016年1-3月的周转率，已换算成全年的金额

(6)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股本”计算；报告期内，公司未发行可转换债券、认股权等潜在普通股，稀释每股收益同基本每股收益。

(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实收资本”计算；

(8) 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期末实收资本”计算；

(9) 归属于母公司的每股净资产按照“归属于母公司的期末净资产/期末实收资本”计算；

(10) 资产负债率按照“(母公司)当期负债/当期总资产”计算；

(11) 流动比率按照“当期流动资产/当期流动负债”计算；

(12) 速动比率按照“(当期流动资产-当期存货-当期预付账款-当期其他流动资产)/当期流动负债”计算。

九、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 主办券商

名称：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何伟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08 号特区报业大厦 16、17 层
联系电话：0755-83516222
传真：0755-83516189
项目小组负责人：游进
项目小组成员：林长华、王志平、陈坤、程峰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鼎业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郭凤武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人大北路 33 号大行基业大厦 1608-1609 室
联系电话：010-82685026-109
传真：010-82684574 82684575
经办律师：王正平、宋国锋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朱建弟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0 层
联系电话：010-68286868
传真：010-88210608
经办注册会计师：张福建、楼敏

（四）评估机构

名称：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晓红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院五栋大楼 B1 栋 13 层
联系电话：010-88395166

传真： 010-88395661

经办评估师：赵俊斌、彭跃龙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证券挂牌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一）公司主营业务概况

公司是一家集研发、生产、销售、技术咨询为一体的专业研发生产激光标刻数控系统的高新技术企业。其主营业务为激光标刻数控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该控制系统由 EzCad 激光标刻软件和 LMC 激光打标控制卡组成，是专业应用于激光打标机及其他激光加工设备的数控系统。EzCad 激光标刻软件是一款基于 Windows 系统的 CAD/CAM 应用软件，采用所见即所得的方式。用户可以使用软件内提供的丰富的设计功能绘制理想的加工图案，并设定各项参数，通过计算机系统向 LMC 激光打标控制卡发送控制命令，进而控制激光器、振镜、电源等外部设备按照用户的设计进行工作，从而在被加工物品上标刻出所需的图形图案。LMC 激光打标控制卡采用了业界先进的可编程控制器芯片，所有控制逻辑由计算机编程并写入芯片，该控制卡用于接收 EzCad 激光标刻软件发出的控制指令，经过解析后转变成电信号，控制外部设备进行工作。

公司自 2004 年成立以来，专注于激光标刻数控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通过不断的自主创新，其数控系统在激光加工设备应用方面逐渐形成了技术优势，目前的主要产品激光标刻控制系统在行业内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公司下设两家全资子公司，参股一家公司。两家全资子公司北京锋速和鞍山锋速专注于研究和开发高精度、高技术含量的激光加工设备，其主营业务为激光调阻系列设备的研究与开发。公司的参股公司绵阳维沃的主营业务为 3D 打印设备的开发与研究。未来，在提供激光数控系统研发、生产、销售业务的基础上，公司将通过两家全资子公司北京锋速和鞍山锋速积极纵向扩展业务链，积极研发高精度精密激光加工设备。公司将以激光标刻数字控制技术为核心，结合 ZEUS 宙斯系统，摄像校正等多个解决方案的开发经验，以客户的消费需求为中心，拓展功能应用，整合外围部件，提供工业加工整体解决方案。

（二）公司主要产品

公司产品品种、主要功能和特点以及主要用途如下表所示：

序号	产品品种	实图	主要功能和特点	主要用途
1	金橙子激光 标刻数控系 统 (EzCad 激光 标刻软件和 LMC 激光打 标控制卡)		CAD/CAM 软件和硬件协同工作，用户可以使用电脑设计需要加工的图形图案，设置对应的加工参数，向硬件发送指令，控制外围设备加工出设计好的图形。	应用于激光打标、激光精密雕刻、激光喷码、激光绿色食品加工、激光医疗美容、激光工业自动化控制等。
2	振镜		接收打标控制卡的信号，控制电机运动，带动反射镜头偏转，使激光照射到指定的位置。	应用于激光打标、激光内雕、激光打孔等。
3	ZEUS 宙斯系 统		激光打标工业中的一个集成解决方案。将校正平台，相机定位，扩展轴与常规打标机相结合，具有高精度定位打标功能，高效、稳定、可靠。	应用于需要高精度定位打标的工业环境，包括 FPC 加工、ITO 加工等，实现自动可视化加工。
4	摄像校正平 台		使用 CCD 技术辅助进行振镜的校正。使用专用软件进行全自动控制，最终校正精度误差可控制在 10u 以下，实现高精度打标。	主要应用于高精度激光打标、激光切割、激光焊接等振镜头的校正。

主要产品详情如下：

1、金橙子激光标刻数控系统

金橙子激光标刻数控系统由 EzCad 激光标刻软件和 LMC 激光打标控制卡组成，是专业应用于激光打标机及其他激光加工设备的数控系统。

EzCad 激光标刻软件是公司开发的专用于激光标刻控制系统的 CAD/CAM

软件，与 LMC 激光打标控制卡配套销售。其主要功能是使用户能够自主设计希望在物体表面加工的图形图案。EzCad 激光标刻软件为通用软件，全面支持所有功能，根据打标控制卡及加密狗的功能设置，来使用或禁用相应的功能。

在 CAD 层面，EzCad 激光标刻软件采用矢量绘图方式，内置了丰富的图形编辑功能。用户可以自行绘制点、线、圆等各种几何图形，并可以对已有的图形进行随意的节点编辑，同时也支持位图以及通用的其他绘图软件的文件导入。软件还可支持国际通用的多种条形码的生成，支持可变文本，支持系统字体及自建字体库。

在 CAM 层面，EzCad 激光标刻软件可支持公司目前多种接口的打标控制卡，可支持多种不同激光器的控制功能，支持对设计图案的分层加工参数，对于图形不同部分，可以分别设置其加工时的速度，功率，频率等加工参数，以达到不同的加工效果。EzCad 激光标刻软件还可支持飞行标刻功能，可在流水线上进行运动中加工；支持 3D 加工功能，可加工 3D 产品；支持动态聚焦功能，可加工大幅面的图形。EzCad 激光标刻软件还支持各种特殊的功能模块，可适用于多种不同的行业应用。

EzCad 激光标刻软件的基本模块和选购模块如下所示。

功能模块	具体功能		
基本模块	基本设计、参数设置、激光器支持、振镜校正		
选购模块	飞行标刻	动态聚焦	3D 加工
	焊接加工	旋转标刻	首饰加工
	分割标刻	标尺加工	其他定制功能

LMC 激光打标控制卡是公司开发的专用于激光打标设备中的控制板卡，与 EzCad 激光标刻软件配套销售。其采用了业界领先的复杂可编程逻辑器件（CPLD）及现场可编程逻辑门阵列（FPGA）作为主功能器件，置入自行研发的逻辑模块，通过外围电路的配合以实现特定的控制功能。通过计算机接口，接收来自 EzCad 激光标刻软件的控制命令，将其解释转化成为对应外部配件的控制电信号，驱动外部配件进行特定的工作。根据计算机连接接口的不同，有 PCI，USB，PCIe 等不同的类型；根据支持的激光器不同，可分为 CO2，YAG，IPG，SPI 等不同类型。产品使用者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进行选择。

划分类型	按电脑接口划分	按激光器类型划分	按功能划分
------	---------	----------	-------

LMC 激光打标控制卡的具体分类	PCI 卡	数字卡 (CO2, YAG)	标准卡
	USB 卡	IPG 卡	飞标卡
	PCIe 卡	SPI 卡	动态聚焦卡
	脱机卡		简版卡
			焊接卡

2、振镜

振镜又称扫描头 (Scanhead)，其功能主要是控制激光的位置。在接收到打标控制卡发送过来的信号后，控制内部垂直的两个反射镜片摆动不同的角度，从而将入射的激光反射到特定的位置上。根据入射激光的波长不同，振镜内部使用的反射镜片也不同，同时为了应用于不同的加工范围，镜片和驱动电机的大小也有所不同。

3、ZEUS 宙斯系统

ZEUS 宙斯系统是一套激光表面加工的高端解决方案。产品整合了四轴机械运动控制与二维激光扫描控制和机器视觉技术，通过系统统一调度，可以适用于多种行业应用。通过微米精度级别的视觉系统和 XY 平面运动轴的控制，可以对激光加工系统的实际扫描位置进行捕捉和修正，最终达到微米级别的加工精度。激光加工结合 XYZR 四轴控制，可以扩展加工范围和维度，使原本适用于小幅面的二维平面加工扩展到三维空间，并且可以实现超大幅面的加工。加入机器视觉技术，通过检测产品的位置、形变，实时自动调整加工内容，保证了产品的高度一致性。

ZEUS 宙斯系统的主要技术特点包括：采用超高精度的振镜校正系统；使用 CCD 定位，软件自动化校正，操作简单快捷；支持任意形状特征点，满足多点定位需求；扩展轴采用精密四轴工作台和全闭环数控系统；采用编码器反馈，保证高精度的定位和重复精度；可支持各种类型的激光器，满足各种形式的工艺要求。软件系统的界面友好、功能强大、操作简捷，可适用当前电子加工领域几乎所有的设计文件格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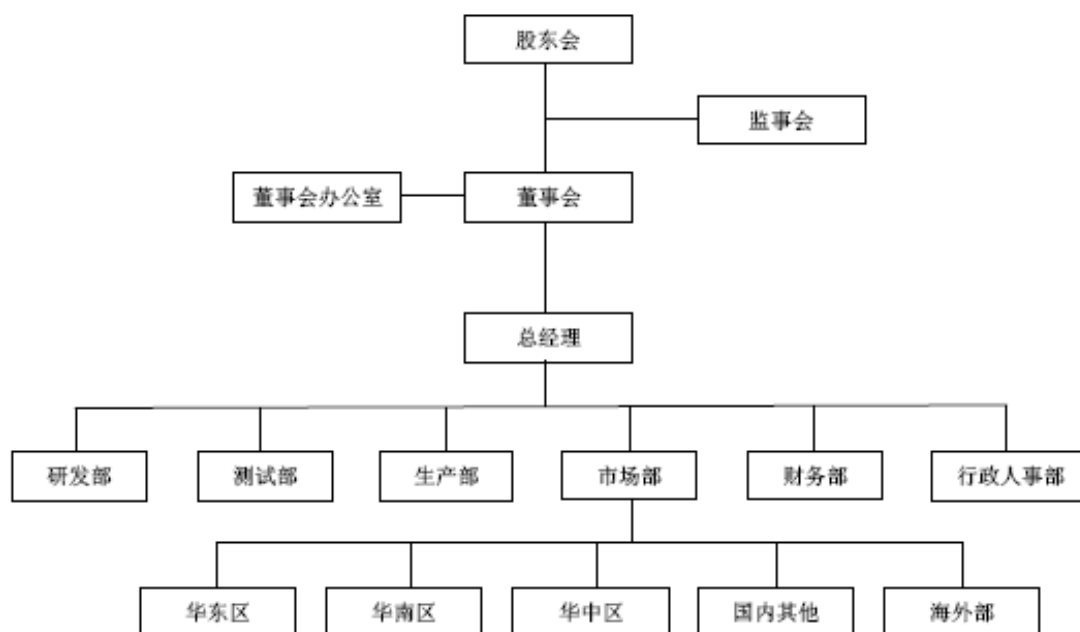
4、摄像校正平台

摄像校正平台是为了解决实际应用中，振镜镜片的非线性特征导致的加工位置不精确的问题而研发的一套专业应用产品。通过专用的软件控制，可将整个加工区域划分为多个部分，对每个部分的振镜特性进行单独的图像采集和图像识

别，进而计算出每个区域中振镜位置的相关参数，从而完成全部加工区域的振镜校正。该平台系统使用专业的 CCD 工业相机，软件系统界面友好、功能强大、操作简捷，可适用当前电子加工领域大多数的设计文件格式。

二、公司业务流程及方式

（一）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部门名称	部门职责及业务范围
研发部	负责产品的总体结构设计；负责产品的设计改进和验证、确认；负责生产过程的技术文件的编制和修改；负责产品和工艺改进中技术专利资料的编制；负责生产过程中技术问题的解决和处理；负责生产员工的技术培训；负责技术标准化工作的实施。
测试部	负责协助公司研发部对新研发产品的功能测试，提交测试报告；负责起草检测标准和检测流程；负责协助市场部对客户提供的反馈意见进行检查，对客户需求进行功能实现，同时及时与研发部进行沟通和反馈。
生产部	负责公司产品所用原材料的采购；与外协厂家沟通，协助外协厂家为公司提供半成品；负责对半成品进行后期处理，将所需要的电路逻辑程序通过特定的方式烧写入焊接好的半导体芯片内，完成产品的生产流程；负责原材料，半成品及成品的库存管理；负责产品的发货流程管理。
市场部	负责产品市场的开拓，发掘新客户；负责已有客户的关系维护；负责客户的售后服务支持。
财务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建立完善公司的财务核算体系；及时准确对公司经济业务进行账务处理；编制公司财务报告、参与公司的经营分析；为公司生产经营决策提供准确及时的财务信息；筹措公司生产经营资金；评价公司的内部会计控制并提出改进措施，负责公司财务审计和会计稽核工作。
行政人事部	根据公司发展制定人力资源的需求计划，引进人才、招聘员工；制定全员培训计划并贯彻落实，指导员工制定职业生涯设计；配合用人单位对员工的工作情况进行考核，依据考核结果对员工的薪酬、晋升、调动提出建议；根据企业实际，制定科学合理的薪酬体系；建立完善企业绩效管理制度和绩效考核方案，并贯彻实施；其他行政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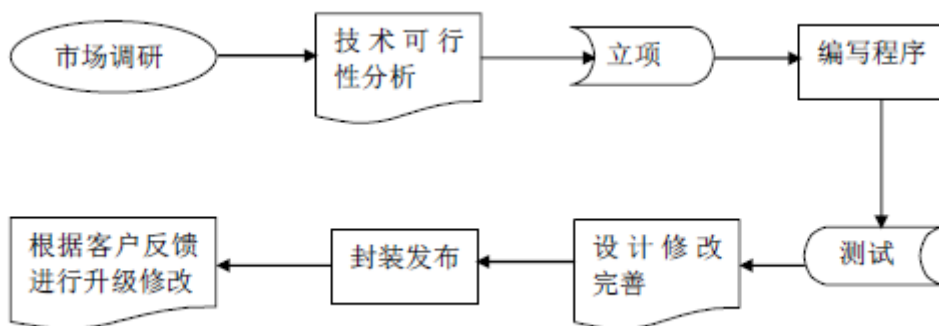
（二）业务流程及方式

公司主要从事激光标刻数控系统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其主要产品包括由 EzCad 激光标刻软件和 LMC 激光打标控制卡组成的激光标刻数控系统和激光产品配件及其他硬件设备。公司业务流程包括研发、采购、生产、销售四大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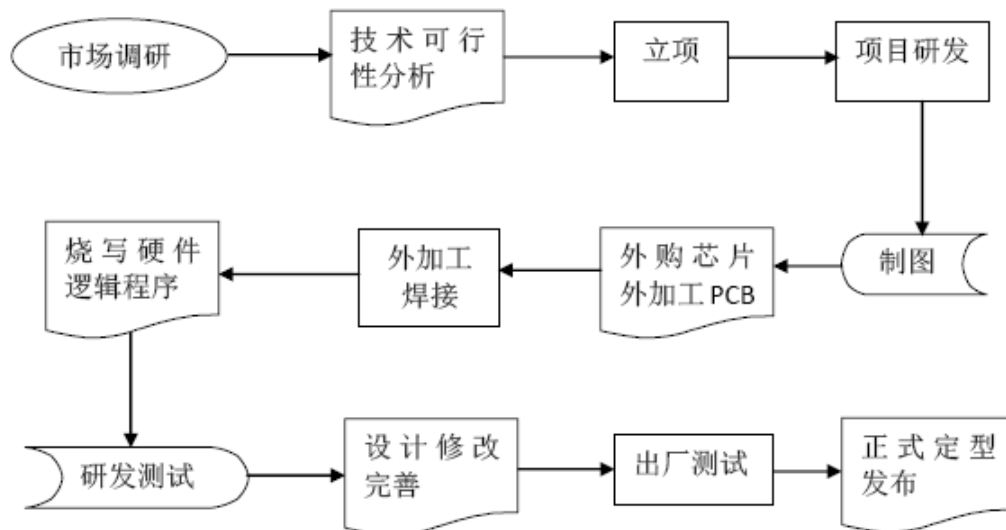
1、研发流程

公司贯彻以客户为中心的理念，产品设计依据客户的需求而定，坚持让客户用到满意的产品。公司的研发项目由关注国内外发展的研发部和关注市场需求的市场部提出，由研发部做技术调研，研发部和市场部共同进行市场调查，确定开发时期和产品定位，并根据计划开发相应的技术。具体流程如下所示。

EzCad 激光标刻软件研发流程图



LMC 激光打标控制卡研发流程图



2、采购流程

为确保原材料质量并实现成本控制，公司制定了严格的采购控制流程，关键流程如下：

（1）采购内容和数量的确定

生产部根据库存数量以及以往订单发货数量，制定相应的备货计划，根据产品物料表等信息计算所需的各种物料数量。

（2）供应商管理

公司相关部门建立原材料供应商库，按照采购原料的重要程度对供应商进行分级管理，对来货质量、交货期、内部管理等状况进行审核和考核，对其提供原材料品质的一致性进行重点监测。原料采购时，相关部门根据上述信息和实际情况选择供应商，并报经理批准。

（3）采购价格确定、采购合同签订

相关部门根据市场价格预估采购价格和付款方式，与供应商协商后填制采购申请单，交由经理审核，并根据审批的采购价格、数量、质量要求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

（4）品质控制、质量稽核

货到公司后，相关部门配合质量管理人员对产品进行质量检验，并根据质量检测结果与供应商进行反馈沟通，做好供应商质量管理稽核工作，并对供应商产品质量资料记录在案。

（5）付款

①货到付款

货物到公司后，根据事前协商的付款方式，由采购员填制付款申请书，经采购经理、财务负责人、经理审批后，通知出纳汇付货款；

②预付货款

签订合同后，由采购员提出申请，制作付款申请书，经部门经理、财务负责人审批后，通知出纳付货款。采购员将付款回单传真至供应商，供应商安排发货。

3、生产流程

公司综合考虑技术保密、成本控制、提高效率等因素，采取“核心单元自主开发，非关键部件委托加工、外购，公司内完成程序烧写、总装和测试”的生产

模式，核心单元包括 EzCad 激光标刻软件、LMC 激光打标控制卡的电路设计等。从而，公司可集中技术优势，发挥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首先，公司设计人员将设计出的 PCB 电路板图，交由 PCB 制板厂家制作 PCB 电路板，同时，公司相关部门按照需求采购产品所需的半导体芯片及各种配件；待 PCB 电路板制成并通过公司检验后，将其与芯片、配件一起交由焊接厂进行焊接；随后，由公司生产部门相关人员将所需要的电路逻辑程序通过特定的方式烧写入已焊接至 PCB 电路板的半导体芯片内，并按照制定好的流程和指标，对其进行最终的整体功能测试。测试通过的产品经过打包，封装，编号等后续流程后，即可进入成品仓库实施销售。

4、销售流程

公司主要采取直销模式进行产品推广，对市场进行区域划分，分为华东区、华南区、华中区、国内其它地区和海外部。每个市场区域，公司有相应的市场销售及技术支持人员，负责拓展市场、与潜在客户联系，并负责已有客户的售后服务沟通。相关人员与客户达成协议后，通知公司签订订单合同。依托自身较高的产品品质以及较好的客户维护能力，公司与主要激光打标设备及其他激光加工设备制造商形成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增加了客户粘度。在海外市场，公司在业内主要杂志及相关网站投放广告，同时依靠已有客户的辐射效应来积极拓展及维护海外客户。公司市场部对客户进行建档管理，定期与其沟通，以及时取得市场数据、跟进客户需求。

公司的具体销售业务流程如下。

(1) 签订销售合同

客户发出订单后，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一式两份，客户、公司各一份，公司对合同保留备查。

(2) 收款

①预收货款

发货前，根据事前协商的付款方式，客户支付货款；

②先发货后收款

发货后，根据事前协商的付款方式，客户支付货款。

(3) 销售出库

市场部根据销售合同及订单，在内部管理系统中提交订单数据，并通知相关人员进行出库、发货。

(4) 售后服务

公司设专人负责接收客户服务请求，记录客户问题现象，转相应技术支持人员进行处理。服务完成后记录在案，于定期会议中进行整理，对其中比较特殊的案例进行分析，如有合理需求则提交研发等相关部门后续解决。

三、公司业务所依赖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公司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1、主要技术概况、来源及取得方式

核心技术名称	主要功能及应用领域	技术创新性	技术来源	成熟程度
自定义的 EZD 文件格式	用于保存 EzCad 激光标刻软件中的所有数据	文件采用矢量格式保存；同时保存所有参数	自主研发	成熟
多种形式的变量文本	用于可变化文本的加工；应用于食品、医药、汽车等需要打码的行业	文本内容可在加工过程中实时改变，其来源可以是键盘、系统时间、网络输入、数据库等多种	自主研发	成熟
自定义的填充加工算法	对图形，文字等进行填充加工，所有激光打标工作均有应用	单向，双向，环形灯多种填充方式；填充参数丰富可调整	自主研发	成熟
扩展轴分割标刻	控制扩展轴和打标协同工作；应用加工幅面较大或者旋转打标	高精度的协调打标和扩展轴的各自工作	自主研发	成熟
条形码打标	支持主流一维及二维条形码。应用于物流，产品标识等需要条形码的场合	支持绝大部分主流条码加工，条码可任意调整位置，大小，可设置填充方式	自主研发	成熟
飞行标刻	应用于食品，医药等具有流水线加工的行业	硬件计算流水线速度补偿	自主研发	成熟

长文本飞行标刻	加工超长文本,应用于线缆,管材等行业	超长文本的动态打标,可打标长达几十米的内容	自主研发	成熟
动态聚焦Z轴控制	应用于大幅面加工工作,如服装加工	硬件对第三轴进行焦距补偿,响应及时,精度高	自主研发	成熟
3D打标	增加第三轴控制功能,实现3D图形的加工	自有的3D数据及控制模式	自主研发	基本成熟

2、上述核心技术的先进性与在产品中的应用情况

公司生产的激光标刻数控系统由 EzCad 激光标刻软件和 LMC 激光打标控制卡组成,均为公司自主研发,两者配套使用,缺一不可。

EzCad 激光标刻软件是一款基于 Windows 系统的 CAD/CAM 应用软件,采用所见即所得的方式。用户可以使用软件内提供的丰富的设计功能绘制理想的加工图案,并设定各项参数,通过计算机系统向 LMC 激光打标控制卡发送控制命令,进而控制激光器、振镜、电源等外部设备按照用户的设计进行工作,从而在被加工物品上标刻出所需的图形图案。软件的数据结构、加工算法、控制方式均由公司自行定义,从而保证了整个系统数据的安全性和可控性。

LMC 激光打标控制卡是用于接收软件发出的控制指令,经过解析后转变成电信号,控制外部设备进行工作。其采用了业界先进的可编程控制器芯片,所有控制逻辑可由计算机编程并写入到芯片中。程序内的控制算法均由纯硬件电路实现,工作稳定,时序准确,有效的保证了产品工作的稳定性和时间控制。同时,LMC 激光打标控制卡也提供了多种不同的计算机接口,方便使用者根据需求选用。

3、主要产品及核心技术的可替代性

集光、机、电、计算机信息及自动化控制等技术于一体的激光加工技术将是未来激光信息科技时代的主角。作为现代先进加工手段的代表,激光加工技术将对各种传统仪器设备产生更新换代的需求冲击。现有激光加工技术在短期内还不会被其它全新加工技术或其他具有成本优势的相同加工质量的工艺所替代。行业的技术进步表现形式为软件的不断优化升级、最新型光学器件的发展和采用、电

路图的不断改进、产品外形设计的精益求精等自身进步，因此未来激光加工技术将会长期保持广阔的应用领域和市场空间。

4、公司采取的核心技术的保护措施

EzCad 激光标刻软件主要采用软件加密锁的形式进行保护，软件在运行时读取加密锁内的信息，只有正确读取时才会正常运行。

LMC 激光打标控制卡采用了经过加密的可编程芯片，运行时会通过特定的命令读取该芯片内数据，只有正确读取时才会正常工作。

(二) 公司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公司已取得专利技术列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共计拥有 11 项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专利权期限	取得方式	专利权人
1	一种矩阵式小器件的外观检测方法及其装置	ZL 2012 1 0465505.6	发明专利	2012 年 11 月 16 日—2032 年 11 月 15 日	原始取得	本公司
2	一种振镜马达	ZL 2009 2 0292993.9	实用新型	2010 年 08 月 25 日—2020 年 08 月 24 日	原始取得	本公司
3	一种振镜马达	ZL 2009 2 0292994.3	实用新型	2010 年 08 月 25 日—2020 年 08 月 24 日	原始取得	本公司
4	一种激光打标振镜马达	ZL 2009 2 0293018.X	实用新型	2010 年 09 月 15 日—2020 年 09 月 14 日	原始取得	本公司
5	激光打标观察装置	ZL 2014 2 0288630.9	实用新型	2014 年 05 月 30 日—2020 年 09 月 14 日	原始取得	本公司
6	钮扣摄像机	ZL 2014 2 0633790.2	实用新型	2014 年 10 月 29 日—2024 年 10 月 23 日	原始取得	本公司
7	激光打标控制卡	ZL 2015 2 0020474.2	实用新型	2015 年 01 月 12 日—2025 年 01 月 11 日	原始取得	本公司
8	旋转轴装置以及具备该旋转轴装置的旋转打标器	ZL 2014 2 0633748.0	实用新型	2014 年 10 月 29 日—2024 年 10 月 23 日	原始取得	本公司

9	超高速旋转位图打标机	ZL 2015 2 0509701.8	实用新型	2015 年 07 月 14 日—2025 年 07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本公司
10	公仔（独眼巨人）	ZL 2014 3 0213574.8	外观设计	2014 年 06 月 30 日—2024 年 06 月 29 日	原始取得	本公司
11	激光打标振镜	ZL 2014 3 0160192.3	外观设计	2014 年 10 月 22 日—2024 年 10 月 21 日	原始取得	本公司

2、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共计拥有注册商标 3 项，具体如下：

序号	商标	注册号	有效期限	权利人	类别
1		9200280	自 2012 年 3 月 21 日至 2022 年 3 月 20 日	本公司	7 类
2		9207439	自 2012 年 3 月 21 日至 2022 年 3 月 20 日	本公司	7 类
3		9200256	自 2012 年 3 月 21 日至 2022 年 3 月 20 日	本公司	7 类

3、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共计拥有 15 项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作品名称	登记号	登记日期	权利人	作品类型
1	金橙子 EzCad 设计加工软件 V1.0[简称：EzCad]	2004SRBJ0589	2004 年 7 月 15 日	本公司	计算机软件
2	旁轴单摄像打标系统 [简称：BJJCZ CameraMarkOne]V1.0	2011SR081631	2011 年 11 月 11 日	本公司	计算机软件
3	摄像校正系统[简称：superCor]V1.0	2011SR087588	2011 年 11 月 26 日	本公司	计算机软件
4	旁轴双摄像打标系统 [简称：BJJCZ CameraMarkTwo]V1.0	2011SR091155	2011 年 12 月 6 日	本公司	计算机软件
5	同轴摄像打标系统[简称：BJJCZ CameraMarkCoaxial]V1.0	2012SR000281	2012 年 1 月 4 日	本公司	计算机软件

序号	作品名称	登记号	登记日期	权利人	作品类型
6	金橙子 SuperTrim 激光调阻系统软件[简称: SuperTrim]V2.0	2012SR094895	2012年10月11日	本公司	计算机软件
7	金橙子 Ezcad 设计加工软件[简称: Ezcad]V2.0	2012SR097282	2012年10月16日	本公司	计算机软件
8	线缆管材专用激光打标系统[简称: 线缆打标]V1.0	2014SR079826	2014年6月18日	本公司	计算机软件
9	四相机摄像定位加工系统 V1.0	2014SR081622	2014年6月19日	本公司	计算机软件
10	背景显示校正软件 V1.0	2014SR083314	2014年6月23日	本公司	计算机软件
11	纽扣摄像打标系统 V1.0	2014SR093973	2014年7月9日	本公司	计算机软件
12	金橙子激光标刻软件 V1.0[简称: Ezcad]	2009SRBJ2364	2009年4月19日	本公司	计算机软件
13	线性电阻激光修调软件[简称: TrimLinear]1.0	2015SR007140	2015年01月13日	北京锋速	计算机软件
14	金橙子 SuperTrim 激光调阻系统软件 V1.0[简称 SuperTrim]	2009SRBJ2361	2009年4月19日	本公司	计算机软件
15	独眼巨人	国作登字-2014-F-00147095	2014年05月15日	本公司	美术作品

(三) 公司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证书性质	证明名称	证书编号	证书日期	备注
高新企业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F201511001042	2015年9月8日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F201211001264	2012年12月13日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
进出口资质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0235758	2006年1月10日	公司拥有对外贸易的经营权限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1106360174	2015年7月27日	公司拥有自主进出口收发货权限
	自理报检单位备案登记证明书	1100604018	2006年2月6日	公司对外出口拥有自理报检权限
国际市场产品认证	欧盟 CE 认证证书	EMC-S154175DOC	产品型号为 SPI-V4 的打标控制卡	

证书性质	证明名称	证书编号	证书日期	备注
		EMC-S15417 6DOC		产品型号为 FB-V4 的打标控制卡
		EMC-S15417 7DOC		产品型号为 SZ-V4 的打标控制卡

（四）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运输设备、机器设备和其他设备。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净额为 1,312,180.01 元，具体情况如下：

类别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价值（元）
运输设备	1,750,555.89	950,301.40	800,254.49
机器设备	775,961.55	372,535.49	403,426.06
其他设备	532,267.68	423,768.22	108,499.46

（五）房屋租赁情况

序号	出租方	房屋坐落	建筑面积 (平方米)	租期
1	地质矿产部北京地质仪器厂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东路 1 号院内 M3 座	1,000	2013.3.12-2018.3.11
2	中关村科技园丰台园科技创业服务中心	北京市丰台区丰台路口 139、140 号 2 幢 319 室	22.8	2013.7.2-2016.7.1
3	鞍山高新技术孵化器发展中心	鞍山市高新区千山路 368 号海外学子园	40	2013.8.15-2014.8.14
4	鞍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激光产业园服务中心	鞍山市高新区越岭路 263 号（北园 3 号楼 4 层）	800	2014.8.15-2016.8.14

上述序号 1 的租赁房产，根据出租方地质矿产部北京地质仪器厂的《情况说明》，其出租的房屋系 2002 年从北京电子城有限责任公司购得，但由于暂停了科技园区房屋的产权过户工作，所以至今尚未取得房屋产权证。2010 年 1 月 5 日，北京电子城有限责任公司曾出具《住所证明》，证明地质矿产部北京地质仪器厂购买了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东路一号 M3 楼东侧半栋，正办理房屋产权过户手续。公司属于轻资产、高科技、技术研发型公司，采取“核心单元自主开发，非关键部件委托加工、外购，公司内完成程序烧写、总装和测试”的生产模式。截

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净额为 1,312,180.01 元，其中运输设备占比 61%，机器设备占比 31%，其他设备占比 8%。公司搬迁成本较低，如因所租赁房产因权属原因导致无法续租，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为防范并用于补救上述问题，公司已于 2015 年 10 月 23 日与北京慧远通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订购房合同，购买其开发建设的联东 U 谷·北京顺义北务产业园内生产研发用房一栋，位于北京市顺义区北务镇龙塘路南侧，建筑面积 1,612.10 平方米，交房时间为 2016 年 12 月 30 日前，目前厂房正常建设中。

（六）公司员工情况

1、公司员工数量及结构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共有员工 65 名。员工年龄、岗位结构、学历结构等具体情况分别如下：

1) 岗位结构

岗位	人数	占比
管理人员	9	13.85%
研发人员	10	15.38%
生产人员	28	43.08%
销售人员	13	20.00%
其他人员	5	7.69%
合计	65	100.00%

2) 年龄结构

年龄段	人数	占比
20-29 岁	34	52.31%
30-39 岁	20	30.77%
40 岁以上	11	16.92%
合计	65	100.00%

3) 学历结构

年龄段	人数	占比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5	7.69%
本科	25	38.46%
本科以下	35	53.85%
合计	65	100.00%

2、公司核心人员情况

(1) 核心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核心人员包括马会文、吕文杰、邱勇、程鹏、温立飞、靳世伟、江帆，基本情况如下：

马会文，公司董事长，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吕文杰，公司董事、总经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邱勇，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程鹏，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温立飞，公司监事，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二）公司监事”。

靳世伟，男，198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河南工程学院电子科学与技术专业本科学历，2013 年至今，任职公司工程师。

江帆，男，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理工大学通信与信息系统专业硕士学历，2008 年至 2012 年，任职北京和协航电科技有限公司经理，2012 年至 2014 年，任职霍尼韦尔北京技术试验有限公司工程师，2014 年至今，任职公司硬件研发工程师。

(2) 核心人员持股情况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	持股数量(股)	股份占比
1	马会文	董事长	6,665,400	28.980%

2	吕文杰	董事、总经理	3,508,650	15.255%
3	邱勇	董事、副总经理	3,508,650	15.255%
4	程鹏	董事、董事会秘书	3,508,650	15.255%
合计			17,191,350	74.75%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精诚至持有本公司 2,300,000 股，占公司股份的 10.00%，核心技术人员持有精诚至的出资额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人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占比
1	程鹏	57.63	12.53%
2	邱勇	57.63	12.53%
3	吕文杰	115.26	25.06%
4	马会文	109.48	23.80%
5	温立飞	20.00	4.35%
合计		360.00	78.26%

可瑞资持有本公司 3,508,650 股，占公司股份的 15.255%，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可瑞资的出资额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人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占比
1	吕文杰	4.50	90.00%
2	马会文	0.50	10.00%
合计		5.00	100.00%

(3) 核心团队报告期内重大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团队保持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动。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一) 主营业务收入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激光标刻数控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激光产品配件的销售。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全部来自于激光标刻数控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激光产品配件的销售，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均为 100%。具体如下：

产品类别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元）	占比	收入（元）	占比	收入（元）	占比
激光标刻数控系统	8,002,665.49	86.13%	30,809,993.76	86.93%	25,476,528.07	86.42%
激光产品配件及其他	1,289,202.00	13.87%	4,631,660.86	13.07%	4,004,941.14	13.58%
合计	9,291,867.49	100.00%	35,441,654.62	100.00%	29,481,469.21	100.00%

（二）报告期内主要客户情况

1、主要客户群体

激光标刻控制系统属于技术、专业性较强的精密产品，公司主要采取直销模式对市场进行区域划分，分为华东区、华南区、华中区、国内其它地区和海外区域。公司的直接客户群体主要为激光打标机及其他激光加工设备制造商，报告期内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收入占比在 30%左右，比例适中；同时，公司的客户总体数量较高，不存在对其中某一家或某几家客户的依赖。此外，公司的客户群体相对固定，也有利于稳定公司的销售收入，为公司的发展提供稳定的保障。

2、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 1-3 月，公司前五名客户的总销售额分别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 25.74%、27.89%和 36.36%，不存在单一客户销售额占比超过 50%的情况。公司与前五名客户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比(%)
2014 年	1	武汉华工激光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739,465.81	12.68
	2	TYKMA,Inc.	1,421,684.47	4.82
	3	IRIS CORPORATION BERHAD	1,359,050.15	4.61
	4	Houston alliance SA	751,000.31	2.55
	5	VIAM LTD	319,062.03	1.08
			合计	7,590,262.77
2015 年	1	武汉华工激光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5,970,492.00	16.85
	2	AUTOMATOR SUISSE SAGL	1,183,154.25	3.34
	3	LaserStar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1,031,606.43	2.91

	4	TYKMA,Inc.	926,134.42	2.61
	5	昆山首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772,735.04	2.18
		合计	9,884,122.14	27.89
2016年 1-3月	1	武汉华工激光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772,400.00	19.07
	2	苏州天弘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478,747.86	5.15
	3	深圳市铭镭激光设备有限公司	427,350.43	4.60
	4	AUTOMATOR SUISSE SAGL	384,669.65	4.14
	5	TYKMA,Inc.	315,691.60	3.40
			合计	3,378,859.54

3、公司境外销售情况

在境外市场，公司通过展会、电子商务平台、网络、杂志、国外直接拜访客户及邀请国外客户来访等多种方式进行产品销售推广。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地域分布如下表所示，境外销售收入占比在30%左右。

地域分布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入(元)	占比	收入(元)	占比	收入(元)	占比
境内	6,693,696.40	72.04%	24,067,851.69	67.91%	17,376,771.37	58.94%
境外	2,598,171.09	27.96%	11,373,802.93	32.09%	12,104,697.85	41.06%
合计	9,291,867.49	100.00%	35,441,654.62	100.00%	29,481,469.21	100.00%

公司产品的出口国和地区包括美国、瑞士、日本、马来西亚等，主要海外客户的名称、基本情况、客户获取方式和交易背景如下表所示。

客户名称	国家	基本情况	客户获取方式、交易背景
TYKMA,Inc	美国	TYKMA,Inc是一家世界领先的工业激光设备制造商，专注于激光打标、蚀刻和雕刻领域，可提供各种标准化激光机，也可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激光加工设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客户获取方式：自行开拓获取 ● 交易背景：该客户在工业激光领域有很丰富的经验，且专营激光打标机，客户资源丰富
IRIS CORPORATION BERHAD	马来西亚	IRIS CORPORATION BERHAD于1994年在马来西亚成立，是一家全球性的解决方案提供商，在数字身份、商业、农业和环保激光应用领域具备专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客户获取方式：自行开拓获取 ● 交易背景：客户在激光应用领域有一定的经验，在新项目的开发和研究阶段与公司建立了稳固合作关系

LaserStar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美国	LaserStar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于1957年在罗德岛成立。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成为激光打标、切割、雕刻的专业供应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客户获取方式：自行开拓获取 ● 交易背景：该客户在焊接领域有很丰富的经验，专营激光打标机，成立年份较早，技术实力雄厚
AUTOMATOR SUISE SAGL	瑞士	AUTOMATOR成立于1940年,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激光和专业的工业标记领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客户获取方式：自行开拓获取 ● 交易背景：该客户主营激光打标机，成立年份较早，属于家族企业，技术实力雄厚，研发实力较强
Sea Force	日本	Seaforce是一家提供工业设备和工具、激光设备和装置以及不同的应用解决方案等的专业公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客户获取方式：自行开拓获取 ● 交易背景：该客户在研发激光应用领域有广泛的研究，生产和制造了广泛的激光应用设备。

（三）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情况

1、主要供应商情况

2014年、2015年、2016年1-3月，公司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分别为5,158,666.34元、3,968,943.53元、1,310,291.25元，分别占当期采购总额的32.46%、39.01%、47.77%。公司与前五名供应商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本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比（%）
2014年	1	北京思诺众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769,763.43	11.14
	2	北京联合大唐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1,187,500.00	7.47
	3	艾睿（中国）电子贸易有限公司	1,109,901.00	6.98
	4	北京深思数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51,420.00	3.47
	5	深圳市信利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40,081.91	3.40
	合计			5,158,666.34
2015年	1	鞍山精准光学扫描技术有限公司	1,380,800.00	13.57
	2	深圳市信利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133,203.53	11.14
	3	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68,010.00	5.58
	4	石家庄一本科技有限公司	451,500.00	4.44
	5	北京微视新纪元科技有限公司	435,430.00	4.28
	合计			3,968,943.53

2016年1-3月	1	北京微视新纪元科技有限公司	397,650.00	14.50
	2	深圳市信利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75,239.25	13.68
	3	鞍山精准光学扫描技术有限公司	340,300.00	12.41
	4	景祥泰（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00,602.00	3.67
	5	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6,500.00	3.52
	合计		1,310,291.25	47.77

2、公司外协加工情况

公司综合考虑技术保密、成本控制、提高效率等因素，采取“核心单元自主开发，非关键部件委托加工、外购，公司内完成程序烧写、总装和测试”的生产模式。公司进行外协加工的工序为 PCB 制板工序和焊接工序。

报告期内，公司的外协服务商为北京京雁通信设备有限责任公司、北京电通纬创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景祥泰（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各期，各外协服务商的交易金额如下：

单位：元

外协服务厂商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交易金额	交易金额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北京京雁通信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焊接	66,140.00	273,451.40	169,969.25
北京电通纬创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焊接	-	27,660.00	145,385.48
景祥泰（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PCB 制板	100,602.00	386,324.00	312,874.00
合计		166,742.00	687,435.40	628,228.73

报告期各期，外协成本占总成本比重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外协成本合计	128,287.00	626,443.40	544,524.73
总成本	2,334,661.00	11,064,094.58	9,707,287.13
外协成本占总成本比重	5.49%	5.66%	5.61%

公司通过遴选确定外协服务厂商，外协服务厂商所提供的服务价格经公司询价及商业谈判后确定，价格公允。

公司对于外协服务厂商的管理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 ① 选择外协服务商：根据业务内容及特点，由公司总经理及相关人员组

成谈判小组，采取遴选和商务谈判的方式，选择确保外协项目能够按时按质量完成的外协服务商；

- ② 与外协服务商签订合同：明确外协业务的范围和内容，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焊接工艺标准，验收标准等；
- ③ 外协项目实施质量监控：不定期对外协服务商进行现场检查，核查外协厂商是否按照合同约定的工艺标准生产；
- ④ 外协项目验收：根据外协业务交付方式的特点制订验收方式、方法和标准，严格按验收标准进行验收，发现问题向相关负责人汇报，与外协服务商协商处理办法，必要时依法索赔；
- ⑤ 外协项目费用结算：财务部门依据合同规定的结算条件审核结算相关依据、文件、发票等凭证，根据合同规定的结算方式与外协服务商结算。

公司掌握着产品的核心技术，公司进行外协加工的工序为 PCB 制板工序和焊接工序，并不涉及公司的核心业务和技术内容。制板和焊接工序技术门槛相对较低，市场上提供同类服务的厂商较多，在外协服务商的选择中，公司有完全的自主权。如发生更换外协服务商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正常业务产生影响。因此，公司不存在依赖外协服务商的情形。上述外协服务商与公司及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业务合同执行情况良好，未出现纠纷或其它无法执行情况。选取报告期内公司与供应商或客户签订的、有代表性的合同予以列示。

1、销售合同

序号	客户名称	签署日期	合同金额	合同内容	履行情况
1	TYKMA,Inc.	2014年8月29日	135,000.00 美元	金橙子激光标刻数控系统 (打标控制卡、金橙子激光标刻软件)	履行完毕
2	武汉华工激光工程 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1月12日	框架性合同	金橙子激光标刻数控系统 (打标控制卡、金橙子激光标刻软件)	履行完毕
3	苏州天弘激光股份 有限公司	2016年1月3日	560,135.00元	金橙子激光标刻数控系统 (打标控制卡、金橙子激光标刻软件)	履行完毕

				光标刻软件)	
4	深圳市铭镭激光设备有限公司	2016年1月8日	500,000.00元	金橙子激光标刻数控系统 (打标控制卡、金橙子激光标刻软件)	履行完毕
5	武汉华工激光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1月15日	框架性合同	金橙子激光标刻数控系统 (打标控制卡、金橙子激光标刻软件)	正在履行
6	武汉华工激光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3月24日	775,710.00元	金橙子激光标刻数控系统 (定制)	履行完毕

2、采购合同

序号	供应商名称	签署日期	合同金额 (元)	合同内容	履行情况
1	北京深思数盾科技有限公司	2014年5月5日	349,000.00	精锐E智能软保系统v2	履行完毕
2	艾睿(中国)电子贸易有限公司	2014年11月3日	461,340.00	半导体芯片	履行完毕
3	深圳市智坤源实业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6日	300,000.00	振镜外壳	正在履行
4	深圳市信利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1月22日	336,981.52	半导体芯片	履行完毕
5	艾睿(中国)电子贸易有限公司	2016年2月26日	994,329.00	半导体芯片	正在履行

3、购房合同或认购协议书

序号	出卖人	房屋坐落	建筑面积 (平方米)	总金额(元)
1	北京慧远通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顺义区北务镇龙塘路南侧	1,612.10	9,350,180.00
2	武汉华工大学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华中科技大学科技园现代服务业基地 1号研发楼的1【幢】【座】/单元11 层1、2号房	258.97	1,672,946.20

(五) 公司开展业务的合法合规性

1、关于安全生产

2015年3月19日,北京市朝阳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向金橙子有限发出了《行政处罚告知书》(朝安监管罚告【2015】J065号),告知书称,发现金橙子有限存在未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情况的问题,给予金橙子有限1万元罚款的处罚。后金橙子有限积极整改。2015年3月27日,北京市朝阳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了《整改复查意见书》,确认金橙子有限“已建立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已建立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且档案健全;有安全生产日常检查记录”,确认金橙子有限已经符合安全生产的要求。

该处罚所依据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四条第四项规定:“生

产经营单位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责令限期改正，可以处五万元以下的罚款；逾期未改正的，责令停产停业整顿，并处五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的罚款，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处一万元以上二万元以下的罚款：（四）未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情况的。”金橙子有限未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情况所受处罚金额不大，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四十二条，行政机关作出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决定之前，应当告知当事人有要求举行听证的权利；当事人要求听证的，行政机关应当组织听证。按照北京市人民政府发布的《北京市行政处罚听证程序实施办法》第二条规定，“本市各级行政机关（含经依法授权或者受委托的行政执法组织，下同）对当事人依法作出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对公民处以超过 1000 元的罚款，对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处以超过 3 万元的罚款，以及市人民政府规定的其它行政处罚决定前，当事人要求举行听证的，依照行政处罚法和本办法执行。”由此可见，北京市认定的对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较大数额罚款是超过 3 万元。金橙子有限未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情况所受处罚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经核查了解本次行政处罚所依据的事实、处罚金额以及影响后果，主办券商和律师认为：本次行政处罚所依据的违法事实情节和处罚金额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且经行政机关确认，公司已经完全改正，没有发生危害后果。

2、关于环境保护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锋速筹备设立时，按照拟定的营业范围，包含了组装激光加工设备业务，因此向北京市朝阳区环境保护局送交了《环境影响报告表》。2013 年 5 月 20 日，北京市朝阳区环境保护局出具了“朝环保审字【2013】0568 号”《关于对北京锋速精密设备有限公司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取得环保批复后，北京锋速没有按“朝环保审字【2013】0568 号”《关于对北京锋速精密设备有限公司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规定的时间办理验收手续。北京锋速设立后仅实验性组装了三台激光加工设备，而后停止了自行组装激光加工设备业务。北京锋速目前正在办理变更营业范围事项，其营业范围中已经删除了“组装激光加工设备”，其他业务未涉及环境保护审批事项，因此，北京锋速在完成变更后不再涉及环境保护审批事项。

对此,主办券商和律师进行了核查并走访了北京市朝阳区环境保护局相关工作人员。北京锋速设立后仅实验性组装了三台激光加工设备,而后停止了自行组装激光加工设备业务,没有造成严重后果。主办券商和律师经核查认为,上述事项未构成重大违法行为,不会引致重大行政处罚,不会构成本次挂牌并公开转让的法律障碍。公司控股股东已出具承诺,如果北京锋速由于报告期内存在的环保验收问题而导致相关处罚,由其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此外,公司取得了税务、工商、知识产权等政府部门出具的关于公司合法合规经营的书面说明。公司及其子公司已经具备经营其主营业务所必须的全部资质,是依法设立并经工商登记核准的公司,在经营环节不存在无证经营的情形,其经营范围和经营方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的情况。

五、公司商业模式

(一) 业务模式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激光标刻控制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公司依靠经验丰富的研发设计团队和多年的技术积累,设计出高性能激光标刻控制系统。围绕工业激光应用于传统生产工艺的更新变革,公司以光机电一体化集成系统供应商作为企业定位来组织业务运作模式,依靠产品的高技术附加值获取利润,通过细分行业领先的技术优势取得收入增长,借助现代化的管理理念控制成本费用。作为该细分行业的领先企业,公司坚持以市场为核心,做好研发、生产、销售、技术咨询一条龙服务,为客户提供技术领先、综合性价比高的解决方案、定制化产品和服务始终是公司的服务宗旨。公司综合考虑技术保密、成本控制、提高效率等因素,采取“核心单元自主开发,非关键部件委托加工、外购,公司内完成程序烧写、总装和测试”的生产模式,集中技术优势,发挥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未来,公司的发展战略包括:巩固现有在激光标刻数控系统领域的领先优势;以激光标刻数字控制技术为核心,结合 ZEUS 宙斯系统,摄像校正等多个解决方案的开发经验,拓展功能应用,整合各个外围部件,提供工业加工整体解决方案;加大研发投入,积极发展三维激光加工技术,拓展市场渠道,巩固与美国、欧洲

及国内重点客户的合作关系；研发高精度精密激光加工设备。

（二）销售模式

由于公司在国内细分产品市场内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因此已形成稳定的客户群体。在国内市场，公司目前的销售重点是依靠稳定的现有客户，根据市场的反馈信息，协助客户进行新项目开发，增加定制化产品的研发和生产，进而促进销售额的增长。在国外市场，公司的营销的方式包括：通过展会、电子商务平台、网络、杂志、国外直接拜访客户及邀请国外客户来访等多种方式进行推广。其中，展会推广包括慕尼黑上海光博会(LASER World of PHOTONICS CHINA)，德国慕尼黑光电展、旧金山的西部光电展等；广告推广包括荣格杂志-工业激光解决方案、阿里巴巴的贸易通等。此外，原有客户推荐、客户相互之间的示范效应和辐射效应也是许多新客户的重要来源之一。

良好的售后服务增加客户黏性，为公司直接销售奠定了基础。公司的市场部设置有专业的客户服务人员，负责公司产品的售后服务和维护工作。客户服务人员通过售后服务电话对技术问题进行详细了解后，填写相应的表单报送客户服务经理，客户服务经理指派技术人员跟踪。技术人员对报修情况进一步了解后，分析解决方案，提供技术支持服务。

（三）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为芯片、PCB 电路板等电子元器件。公司的生产部负责原材料的采购，负责根据相关部门制定的生产计划安排采购原材料，并对供货方提供的原材料质量进行审核评价，控制原材料质量风险。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芯片通过代理商订购，其中主芯片为带有公司标识的厂商定制芯片。其他配件均从正规的代理商处订货或从厂商直接购买。

（四）盈利模式

公司产品属于激光加工设备的核心部件，其自身具备高技术附加值。自成立以来，公司一直坚持走专业化生产的道路，长期坚持实施品牌战略，追求美誉度，集中资源做深做精激光标刻控制系统细分市场，充分享受下游产品普及和技术改

良所带来的市场增长，从而确保公司的盈利水平、行业地位和市场竞争力的盈利宗旨。因此，公司长期致力于激光标刻控制系统易用化、定制化的研究及推广，并针对不同行业应用市场的技术特点进行产品的改良。通过对激光标刻控制系统市场的开发以及产品性能质量的提升，使公司保持较高的盈利水平。

公司具体盈利模式如下：

（1）坚持以技术研发带动销售增长的发展理念

公司产品均为自主研发，拥有完全的知识产权。公司研发人员均具有多年的激光标刻控制系统开发经验，可以保持技术持续进步、不断满足客户的需求变化。公司下游产品应用广泛，技术改良频繁。在激光标刻控制系统细分领域，公司已位居主导地位。以技术促增长，以定制促升级，是公司进一步保持领先地位的发展理念。

（2）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产品竞争力

公司采取多种方式降低产品成本：首先，通过与供应商建立长期合作关系，降低采购成本；其次，在程序烧写环节引入激励机制，提高产品合格率，降低生产成本。生产成本的降低大大提高了产品的竞争力。

（3）不断进行产品应用推广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市场的主动培育，历年来投入资金较多。通过参加大型展览会、推出产品广告、组织专业研讨会，以传播激光应用知识，最大限度地吸引潜在客户。同时，公司对产品进行深层次研发，配合终端激光加工设备制造商提高产品对大型流水线的嵌套能力，提高产品对不同行业的配套能力。通过不懈努力，公司逐渐取得了下游激光加工设备制造商的认可，并帮助其打开了行业应用市场。产品应用市场不断拓展以及定制化业务的逐渐推开，为公司的销售增长提供了广阔空间。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公司竞争地位

（一）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1、行业分类

公司主要从事激光标刻数控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的分类标准，公司所处行业为I信息传输、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类-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的分类标准，公司所处行业为 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10 软件开发；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 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I6510 软件开发；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 17 信息技术-1710 软件与服务-171012 软件-17101210 应用软件。公司所在的细分子行业为激光标刻数控系统应用软件行业。

2、行业概况

数控系统产业是国家战略性的高技术产业，数控技术是关系国家安全、装备制造振兴的核心技术。为实现数控系统产业持续、快速、健康发展，国家大力支持数控系统国产化，推动制造企业和数控系统企业建立长效合作机制，为数控系统行业的发展创造了良好的环境。

同时，自从我国实行改革开放以来，经过“六五”至“十五”期间对数控技术的引进、吸收、自主开发及产业化攻关等几个阶段的努力，我国数控系统产业从无到有，形成了一批数控系统骨干企业，奠定了我国数控系统产业基础。

激光是二十世纪与原子能、半导体及计算机齐名的四项重大发明之一。由于具有很好的单色性、相干性、方向性和高能量密度，激光成为先进制造技术和升级改造传统工业的重要手段。激光技术已广泛应用于激光打标、激光切割、激光焊接、激光熔覆、激光检测、激光医疗等领域。

激光加工设备除了其固有的环保、高效、节能等优势外，同时是制造业的先进加工手段，对汽车、工厂、航空、造船、食品、医药、精密机械等行业来说是提升产品品质、节约成本、提升竞争力的最先进科技应用手段。随着国内制造业的结构调整和产业转移，国际上越来越多的高精尖产品转移到国内生产，这大大促进了对激光加工技术的应用。

从国际市场上看，在过去的几十年中，激光技术应用设备年销售额平稳增长。近年来，我国国民经济的稳定快速发展和国家对装备制造业的政策支持，为激光工业提供了很大的市场空间和难得的发展机遇，中国激光行业发展前景乐观。

随着国家有利政策的逐步落实及行业技术水平的提高，中国激光产业发展前景广阔。激光技术与众多新兴学科相结合，将更加贴近人们的日常生活，激光产品也将在工业生产、交通运输、通讯、信息处理、医疗卫生、军事及文化教育领

域得到更深入的应用，进而提高这些行业的自主创新能力，适应全球化的发展潮流，形成新的增长点。

激光加工技术与计算机数控技术相结合可构成高效自动化加工设备，已成为企业实行适时生产的关键设备，为优质、高效和低成本的加工生产提供了新的手段，因此激光标刻数控系统行业是激光产业中最有发展前景的行业之一。

提升激光控制系统等核心部件的市场应用，完善工业自动化改造，是落实信息技术与制造业深度融合，装备自主化、提质增效的重要内容。今后行业的趋势将会朝着高技术含量、高精密度以及高集成度的解决方案等方向发展，进一步促进工业自动化、减少人工参与，这些趋势也正是公司今后发展的主要方向。

（二）公司所处行业监管体系及产业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和行业监管体系

公司所在的细分行业是市场化竞争行业，没有特殊限制。管理体制为国家宏观调控下的自律管理，行业内各企业面向市场参与竞争，按照市场化方式运作。

行业宏观管理部门是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工业和信息化部的主要职责是：提出新型工业化发展战略和政策，推进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和优化升级；制定并组织实施工业、通信业的行业规划、计划和产业政策，拟订行业技术规范和标准并组织实施；指导行业技术创新和技术进步，推进相关科研成果产业化，推动软件业、信息服务业和新兴产业发展。

行业引导和服务职能由中国光学光电子行业协会下属激光分会承担。该分会成立于1989年10月，是由全国从事激光、光电子行业的国有企业、事业单位及民营、私营企业自愿组成的非盈利性社会团体，是跨地区、跨部门、跨所有制的行业组织。其主要职责包括：开展本行业市场调查，向政府提出本行业发展规划的建议；进行市场预测，向政府和会员单位提供信息；举办国际、国内展览会、研讨会、学术讨论会，致力新产品新技术的推广应用；出版刊物报纸，行业名录和各种专集；组织会员单位开拓国际国内市场，组织国际交流，开展国际合作，推动行业发展与进步。

2、相关产业政策

我国对加快发展数控系统行业和激光加工技术十分重视，制定并实施了一系

列的优惠扶持政策。主要包括：

发布时间	发布机关	政策名称
2006年	国务院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国发（【2005】44号）
2006年	国务院	《国务院关于加快振兴装备制造业的若干意见》及相关配套政策（国发【2006】8号文）
2007年	国家发改委、科技部、商务部、国家知识产权局	联合发布《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07年）》
2008年	国家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附件《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
2009年	国务院	《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2009年	国务院	《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轻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和《纺织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2011年	国务院	《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年度）》
2015年	国务院	《中国制造2025》行动纲要

2006年2月，国务院发布了《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国发（【2005】44号），列出了我国将重点发展的八项前沿技术，激光技术位列第七项。而高档数控系统被确定为重点发展的16个领域之一。

2006年，国务院发布了《国务院关于加快振兴装备制造业的若干意见》（国发【2006】8号文）及相关配套政策，高档数控系统被确定为重点发展的16个领域之一。

2007年1月，国家发改委、科技部、商务部及国家知识产权局联合发布了《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07年）》，激光加工技术及设备被列入先进制造领域，进行优先、重点发展。

2008年，国家科技部、财政部及国家税务总局联合颁发了《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其中，作为国家先进制造技术，激光加工技术被列入附件《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之中。

2009年2月，国务院发布了《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该规划提出要大力推动业务创新和服务模式创新，积极采用信息技术改造传统产业，以新应用带动新增长。该规划将促进与电子信息技术紧密结合的激光设备产业的发展，加快激光设备产品改造传统产业的步伐。

2009年5月，国务院先后发布了《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轻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和《纺织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强调对装备制造业、轻工业与纺织工业装备自主化扶持，推进轻工机械、纺织机械一体化，加大技术改造投入力度，推广先进制造技术，转变产业发展方式，调整产业结构。上述规划有助于激光设备在轻工业和纺织工业等行业的加速推广。

2011年，国务院发布了《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新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年度)》，鼓励优先发展激光加工技术及设备，是国家高技术产业化的重点领域。

2015年3月，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在十二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中提出了《中国制造2025》行动纲要，强调要建设制造强国，传统工业的自动化升级改造需求更加迫切，使得激光标刻控制系统细分市场也在高速增长中。

武汉、辽宁等激光产业相对集中的地区专门出台了地方支持政策。2013年武汉推出了《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于加快激光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建议设立激光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辽宁则做出发展激光产业的重大战略决策，辽宁(鞍山)激光科技产业园是举全省之力建设的我国首个激光技术特色产业园。鞍山市政府把鞍山高新区作为“辽宁(鞍山)激光科技产业园”建设的承接地，建设一个集激光技术研发、应用和生产为一体的产业基地，争取5年内引进300个激光项目、投资300亿元，打造年销售收入1,000亿元的国家级激光产业基地。

(三) 公司所处行业现状、发展趋势及市场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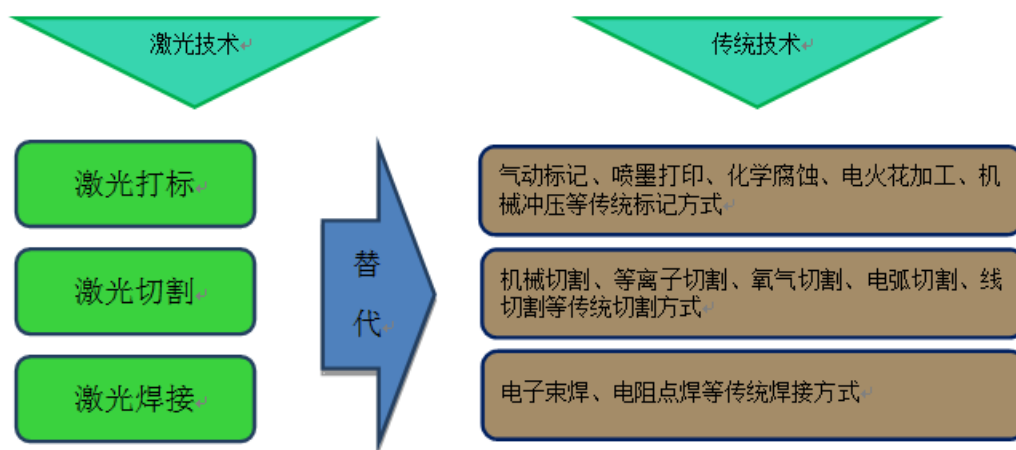
1、行业发展现状及趋势

数控系统产业是国家战略性的高技术产业，数控技术是关系国家安全、装备制造业振兴的核心技术。为实现数控系统产业持续、快速、健康发展，国家大力支持数控系统国产化，推动制造企业和数控系统企业建立长效合作机制，为数控系统行业的发展创造了良好的环境。

激光技术是二十世纪与原子能、半导体及计算机齐名的四项重大发明之一，是二十一世纪最具发展潜力的新技术。自从1960年第一台激光器诞生以来，激光技术得到了迅速的发展，现已广泛用于工业生产、通讯、信息处理、医疗卫生、军事、文化教育以及科学研究等各个领域，对人类经济和社会发展起着愈来愈重要的作用。日常生活及工业生产中，激光技术已应用在激光打标、激光切割、激

光焊接、激光熔覆、激光检测、激光医疗等操作层面。

激光技术的先进性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和其它科学领域结合形成众多分支学科，促进科学技术发展和进步；形成新的产业部门，从二十世纪末以来已成为重要的经济增长点；提升传统工业加工水平和档次，促进传统工业的改造和升级换代；使医疗技术达到新的高度；加速国防技术现代化等。具体如下图所示。



激光加工技术通过激光加工成套设备实现。激光加工成套设备是由激光器、数控系统、光学部件、机械部件、电气控制几大部分集成而成。其中，数控系统属于整个激光加工设备的“大脑”部分，属于核心部件之一，所有的配件均是通过控制系统来协调和控制运作的。

提升激光控制系统等核心部件的市场占有率，完善工业自动化改造，是落实信息技术与制造业深度融合、装备自主化、提质增效的重要内容。自从我国实行改革开放以来，经过“六五”至“十五”期间对数控技术的引进、吸收、自主开发及产业化攻关等几个阶段的努力，我国数控系统产业从无到有，形成了一批数控系统骨干企业，奠定了我国数控系统产业基础。

在市场品牌集中度提高的过程中，优胜劣汰的规律在数控行业中快速体现。具备较好的产品开发和创新能力以及具有规模优势的企业会获得较好的发展空间和盈利增长。产业升级与产业集中使领先企业的竞争力持续提高，行业利润逐渐向具有核心竞争力的公司集中。

通过自主研发、工程化、产业化攻关，国内形成了一支从事激光控制系统基础理论和应用技术工程化、产业化的研究开发和经营管理的队伍；我国激光控制系统企业的开发和成果转化能力得到提高，在激光控制系统开发和生产应用方面

已经取得明显突破。公司自主开发了稳定易用的激光标刻控制系统。目前，公司是国内拥有激光标刻控制系统核心技术自主知识产权、且产品在激光标刻领域应用较为广泛的国产激光控制系统企业。

目前，国内已有多家企业从事激光加工设备数控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但相比国外同类型的企业自主研发能力相对较弱，不具备明显的技术优势，能够进行定制化生产的企业不多。今后行业的趋势将朝向高技术含量、高精密度以及高集成度的解决方案等方向发展，同时，进一步发展工业自动化、减少人工参与。上述趋势也正是公司今后的主要发展方向。

2、市场规模测算

激光加工设备是集多种先进技术于一体的高科技终端设备，该行业是目前各国最为关注和发展最为迅速的行业之一。根据国际激光行业权威刊物《LASER FOCUS WORLD》每年发布的统计资料表明，全球激光产业市场发展迅猛，激光产品销售额每年平均以高于 10% 的速度增长，并呈现出加速增长的趋势。

从国际市场上看，在过去的几十年中，激光技术应用设备年销售额平稳增长，全球激光加工设备销售额从 2001 年的 28 亿美元增加到 2008 年的 63.60 亿美元，复合增长率达到 13%。据 OFweek 行业研究中心统计，2014 年，全球激光加工设备销售收入为 84.70 亿美元，同比增长 8.59%，预计 2015 年的增长率将超过 10%，市场销售总规模将达到 100 亿美元。

作为全球加工制造业中心，伴随着全球激光市场的稳步增长，中国激光产业也处于高速增长中，2007 年中国激光产品市场的销售总额达 81.06 亿元，比 2006 年的 56.32 亿元增长了 43.93%，远高于全球平均增速。“十二五”期间，我国激光加工设备行业市场规模年均增速将超过 20%，考虑汇率影响因素，未来中国激光产品实际价值将占到全球 30% 左右，继欧洲之后位居世界第二。

目前，国内从事激光加工设备生产的厂商不断增加，发展十分迅速。激光加工成套设备是由激光器、数控系统、光学部件、机械部件、电气控制几大部分集成而成。其中，数控系统属于整个激光加工设备的“大脑”部分，属于核心部件之一，所有的配件均是通过数控系统来协调和控制运作的。作为一家长期致力于研究、开发激光标刻数控系统的公司，金橙子的主要产品激光标刻数控系统主要应用于激光打标设备。

基于激光加工设备与数控系统一比一的配置，激光标刻数控系统细分行业的增长取决于激光打标设备及其它相关加工设备的增长以及数控系统在激光打标设备中的价值占比。根据目前的市场情况来看，激光打标设备及其它加工设备的需求整体呈增长趋势；同时，随着技术的发展和科技的进步，未来激光加工行业对速度、精度将会有更高的要求，将更多的依赖于数控系统的升级革新；此外，激光加工应用到喷码行业和线缆行业的细分市场尚未完全启动，因此，预计未来几年，激光标刻数控系统细分行业会持续保持较高增长态势。

（四）公司所处行业与上下游关系

1、上游行业情况

公司的主要产品是激光标刻数控系统，属于整个激光加工设备的“大脑”部分，属于核心部件之一。激光标刻数控系统的上游行业包括芯片制造商、PCB 板材制造商、PCB 焊接加工服务商及其他电子元器件制造商等，均为处于稳定发展阶段的高科技行业。经过十多年的发展，各个配件的供应商都有若干家可供选择，不同厂商在技术含量、生产规模及产品质量方面有所差异。

2、下游行业情况

激光标刻数控系统的下游行业主要是国内外激光打标设备等激光加工设备整机制造商。激光加工设备属于技术、专业性较强的精密产品，是技术含量较高的非公众熟知类产品，使用周期一般在 5 年左右。激光加工成套设备是由激光器、数控系统、光学部件、机械部件、电气控制集成而成。其中，核心部件包括激光器和先进的数控系统。所有配件均通过数控系统来协调和控制运作。目前，国内除了大族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泰德激光科技有限公司等一些激光打标设备制造商以采用自行开发的、不对外销售的标刻数控系统为主以外，其他激光打标设备制造商多数以从外部采购激光标刻数控系统为主。随着激光加工技术不断替代传统加工工艺，激光打标设备应用已广泛分布在工艺品制造、食品加工、工业生产、交通运输、通讯、信息处理、医疗卫生、军事、服装等各个领域。由于激光设备的应用行业非常广泛，各个成套设备制造商所面对的行业不尽相同，因此任何一个下游行业的波动，公司均可以通过调整行业结构及产业方向来确保公司业绩的稳定性。

（五）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与不利因素

1、推动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国家高度重视国产数控系统产业发展，政策支持力度不断加大。国民经济的稳定快速发展和国家对装备制造业的政策支持，为国产数控系统行业提供了更大的市场空间和难得的发展机遇。同时，经过几个五年计划的努力，国产数控系统的市场占有率不断提升，已经具备一定的产业规模。作为国家重点长期发展的先进技术，以及激光技术自身固有的诸多优势所带来的经济效益，都促使该行业快速发展。

1) 政策的积极影响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中的第五部分列出了我国将重点发展的八项前沿技术，激光技术位列第七项。2007年1月，国家发改委、科技部、商务部及国家知识产权局联合发布了《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07年）》，激光加工技术及设备被列入先进制造领域，进行优先、重点发展。2008年由国家科技部、财政部及国家税务总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附件《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激光加工技术被列入其中，属于国家先进制造技术。

2009年2月，国务院发布《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该规划提出要大力推动业务创新和服务模式创新，积极采用信息技术改造传统产业，以新应用带动新增长。该规划将促进与电子信息技术紧密结合的激光设备产业的发展，加快激光设备产品改造传统产业的步伐。

2) 激光技术对社会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

自从1960年第一台激光器诞生以来，激光技术得到了迅速的发展，现已广泛用于工业生产、通讯、信息处理、医疗卫生、军事、文化教育以及科学研究各个领域，对人类经济和社会发展起着愈来愈重要的作用。主要体现在以下几方面：促进科学技术发展和进步，和其它科学领域结合，已形成众多的分枝学科；形成新的产业部门，从二十世纪末以来已成为重要的经济增长点；提升传统工业加工水平和档次，促进传统工业的改造和升级换代；使医疗技术达到新的高度；加速国防技术现代化。

3) 国内市场需求保持快速增长

激光加工设备在我国出现的历史并不长,但由于我国经济的高速发展和工业自动化的快速应用,近几年市场规模保持强劲增长。我国激光加工设备市场上主要销售的是各类激光打标机、焊接机、切割机、划片机、雕刻机、热处理机、三维成型机以及毛化机等。其中,数控系统属于整个激光加工设备的“大脑”部分,属于核心部件之一,所有的配件均是通过数控系统来协调和控制运作的。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在十二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中提出了《中国制造 2025》行动纲要,强调要建设制造强国,传统工业的自动化升级改造需求更加迫切,激光加工设备需求的高速增长将带动激光标刻数控系统细分市场的高速增长。

2、不利因素

1) 人力资源竞争的不利影响

高素质的人力资源对高科技企业的生存与发展至关重要,公司身处高科技行业,对拥有行业知识、创新能力强的人才需求很大。目前公司已建立了一支稳定的、高素质的人才队伍,但行业内部的激烈竞争加剧了对人力资源的争夺,导致人才流动频繁。如公司不能吸收、扩充、稳定人力资源,将影响公司的竞争能力和盈利能力。

2) 新产品开发的不确定性

公司的主营业务集中在激光标刻控制系统的研发等领域,已开发生产或正在开发的产品大多属技术密集型。为了适应市场的变化,公司必须不断提高其技术和质量水平,持续投资进行产品的更新换代。如果公司技术储备不够、市场脉搏把握不准、不能及时调整技术和产品方向,将加大公司的经营风险。

(六) 公司所处行业特有的风险特征

1、技术风险

激光加工设备数控系统的工艺技术经过多年的发展和工业化生产应用,技术本身已经成熟可靠,但此技术工艺复杂、技术含量高,对于该技术的消化吸收有一定困难。该领域属于高科技产业,生产技术和产品性能不断改进,能否持续紧跟激光加工设备产业的技术进步,对公司来说至关重要。一旦技术落后,就会丧失市场份额甚至出现亏损。因此存在技术落伍、核心技术泄密以及因研发资金投入不足而导致相关技术研发失败或产品不符合市场需求的风险。

2、高新技术企业的特殊风险

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所在行业具有高投入、高产出、高风险的特点。如开发出符合市场需求、技术领先的新产品，可以为公司带来巨额利润；如开发的产品不符合市场需求、不被市场接受，或竞争者推出更具竞争力的技术、产品，公司将面临较大风险。此外，组织、管理、分配等制度创新对高新技术企业的长足稳健发展具有越来越重要的意义，如公司不能在这些方面保持其先进性和适应性，将对公司的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3、知识产权的侵权风险

公司在激光标刻控制系统方面的技术处于国内领先地位，该领域的知识产权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集中体现。公司已申请了相关的专利、软件著作权，并采取了严格的保密措施。公司知识产权一旦被侵权，公司利益面临被损害的风险。

4、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所在的行业为技术密集型行业，技术的先进性是公司发展的核心竞争力。公司核心技术系由公司研发团队通过长期研究实践和经验总结而形成的。稳定的研发团队是公司保持核心竞争力的基础，个别研发人员的流动对公司的影响较小。但如果未来公司出现核心技术人员大量流失或出现核心技术失密的情况，一方面可能会对公司在研项目的推进带来不利影响；另一方面，核心技术人员掌握着公司产品的技术开发信息，此类信息如被竞争对手、行业内其他企业获悉，可能会对公司新产品开发及市场拓展带来较大的不利影响。

（七）行业的主要壁垒

激光加工行业的壁垒主要在于激光技术以及光机电技术的综合应用，尤其是各种激光加工工艺的摸索。低端产品市场已经较为成熟，然而，高端产品市场的渗透则需要极高的技术实力及市场嗅觉能力，其行业门槛较高，非一般企业和个人能够进入。

1、技术壁垒

数控系统生产主要包括 PCB 电路板设计、部件装配、程序烧写、质量检测和功能测试等，是集激光光学、计算机、电子、软件开发、电力电源、工业控制、机械设计制造等多学科技术于一体的高科技产品，需要强大的研发、设计、工

艺等方面能力的综合支持。数控装置的设计和研发需要长期的技术积累，需要大量高科技、多学科、创新型技术人员协作开发。一般企业很难全面掌握本行业所涉及的技术。若依靠自身研究开发以及对激光加工工艺进行摸索则需要较长时间的积累，因此本行业存在较高的技术壁垒。

2、人力资源壁垒

对于高新技术企业，核心技术与开发能力决定企业命运。而人才是决定核心技术与开发能力的关键。一整套行之有效的人才激励机制，有助于确保企业的创新开发能力。具备技术实力、多年行业经验及市场嗅觉能力的专业化人才是公司的核心资源。而公司所在行业技术人才的稀缺性决定了一般企业或个人很难进入这一领域。

3、品牌壁垒

数控系统是激光加工设备的“大脑”。激光加工设备制造商在选购数控系统时非常注重产品的质量和稳定性，因此，十分注重供应商的品牌和市场声誉。同时，用户要批量使用某种品牌的数控系统，必须对员工进行系统的、一定时间的培训，需要数控系统生产企业提供详细的操作指南和授课、指导等服务，从而对已经沿用的数控系统品牌具有一定的依赖性和延续性。因此，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数控系统企业的品牌和市场声誉对新的厂商形成一定的壁垒。

（八）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行业竞争格局及主要企业

（1）行业竞争格局

公司主营业务为金橙子激光标刻数控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该数控系统由 EzCad 激光标刻软件和 LMC 激光打标控制卡组成，是专业应用于激光打标设备及其他激光加工设备的数控系统。激光标刻控制系统经过近十多年的发展，已经进入快速发展期，市场主流的产品已经基本定型。

目前，国内除了大族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泰德激光科技有限公司等一些激光打标设备制造商以采用自行开发的、不对外销售的标刻数控系统为主以外，其他激光打标设备制造商多数以从外部采购激光标刻数控系统为主。公司进入激光标刻数控系统领域已经有十余年，对激光加工工艺的探索充分并且已将技

术研发成果集成到产品当中，技术领先优势明显，具体表现在产品的高性能、高稳定性以及为客户解决问题的技术能力。

国内也有少数公司如易安锐等能够自主开发、生产激光打标设备所需的控制系统，但其市场份额均比较小。固有的客户粘性和路径依赖使得金橙子激光标刻数控系统在细分市场处于领先地位。作为标准和定价的追随者，国内的竞争对手在软件的人机界面设计等方面多参考金橙子标刻数控系统，与其尽可能的保持一致，通过低价策略来获取市场份额。

在海外市场，公司最大的竞争对手是德国 SCAPS 公司及台湾的兴诚科技。公司和德国 SCAPS 公司、兴诚科技在产品品质、技术能力上属于第一梯队，各有优势。兴诚科技由于研发团队的内部问题，后续发展和支持乏力，而且以往由于定价较高的原因，在国内市场的占有率一直不高。德国 SCAPS 公司从前在海外市场位居主导，但由于近年来市场竞争的加剧，同类产品成本的降低，而且经过多年的推广和积累，公司产品在海外市场的份额逐步增加，最近两年公司海外市场销售收入和市场占有率上升显著。

(2) 主要竞争对手基本情况

● 易安锐

深圳市易安锐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是一家专业研发生产激光运动控制和自动化控制系统的企业。公司主要经营嵌入式（脱机）飞行打标/静态打标数字控制卡及其控制软件。

● 兴诚科技

兴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7 年，是台大创新育成中心培育的厂商。多年来致力发展激光打标所需的专业软件，至今已经成为台湾在这个领域的代表性厂商。其主力产品为 MarkingMate 激光打标软件，兴诚科技也供应相关的硬件设备，包括激光打标控制卡、旋转轴、雕刻头及激光光源等。

● 德国 SCAPS GmbH

德国 SCAPS 公司成立于 1996 年 9 月，是激光行业开发控制系统最早的厂家之一，软件和打标控制卡都代表行业领先水准。其主要产品包括 SAMLight 打标软件、USC-1 控制卡、USC-2 控制卡等。其产品由于定价较高，在国内缺乏竞争力，主要销往欧美地区。该公司创始人已经将公司出售，将对其后续的产品升级

保障力度有所影响。

2、公司的竞争优势和竞争劣势

(1) 竞争优势

1) 技术优势

公司进入激光标刻数控系统领域已有十余年，对激光加工工艺的探索充分并且已将技术研发成果集成到产品当中，技术领先优势明显。公司所生产的产品具有高技术附加值，代表行业领先水准。所有产品均为自主研发，拥有完全的知识产权。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具有多年的激光标刻控制系统开发经验，可以保持技术持续进步、不断满足客户的定制化需求。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1 项发明专利，8 项实用新型专利，2 项外观设计专利，15 项著作权。

2) 细分行业领先优势

金橙子激光标刻数控系统在激光打标这一细分行业处于主导地位，国内市场占有率高，海外市场的占有率也在快速上升。目前，国内除了大族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泰德激光科技有限公司等一些激光打标设备制造商以采用自行开发的、不对外销售的标刻数控系统为主以外，其他激光打标设备制造商多数以从外部采购激光标刻数控系统为主。作为技术领先企业，辅以固有的客户粘性和路径依赖，公司生产的激光标刻数控系统在细分市场处于领先地位。

3) 品牌和产品优势

金橙子激光标刻数控系统具备定制化、高精度、高整合度的产品优势，具体而言，其操作方便、界面清晰、兼容性好、扩展性强、信息容量大、速度快、精度高，使用起来十分便捷。经多家激光设备制造厂家的测试与应用证明，产品的性能和稳定性均达到国际同类产品的先进水平，并已得到了广泛的应用，且已销往美国、日本、瑞士、马来西亚等多个国家和地区。金橙子激光标刻数控系统能够提供打标领域数控系统标准的解决方案，已成为其竞争对手效仿的对象和标准。

4) 营运管理优势和成本控制能力

公司基于高效的管理模式、完善的品质管控、体系化的生产流程和便捷的售后服务，使得主要产品的设计、生产、销售等环节均具备较为成熟的运转模式和工艺流程，从而实现了有效的成本控制并提高了产品的附加值。

5) 产品应用领域广泛

公司的客户群体是激光加工设备的制造商，激光加工设备所应用的行业种类丰富，市场比较分散。任何一个行业的波动，公司均可以通过调整产品结构及产业方向来确保公司业绩的稳定性。

(2) 竞争劣势

1) 人才储备不足

人才是企业最重要的战略资源，随着市场需求的增长，公司对于管理和销售方面的人才需求也在增长。近年来，公司加大了人才引进的力度，但是高端人才的引进及人才的培养需要过程。未来，公司计划以科技型、管理型、市场型人才的吸纳为主，进一步加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2) 资本实力不足

公司目前处于快速发展期，企业规模较小，要抓住行业发展机遇，必须在技术研发、产能升级和开拓市场方面投入大量资金。但目前公司资本实力的不足制约了公司的发展速度。

3、公司采取的竞争策略和应对措施

1) 结合技术创新，增加定制化产品和服务

公司所在行业属于高速发展的高科技行业，为保持技术优势，公司将进一步优化技术创新机制，强化客户对公司的路径依赖和使用惯性：加大研发资金的投入、积极发展三维激光加工技术、建立完善的产品技术研发体系、拓展市场渠道等。通过领先的行业技术，未来公司将加大定制化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通过满足终端客户的实际需求，不断开发新功能、提高产品质量、满足不同行业应用端客户的定制化需求。

2) 产品策略扩增整体应用解决方案

在提供激光数控系统研发、生产、销售业务的基础上，公司将积极纵向扩展业务链。通过提供相关的技术支持、系统维护服务、使用培训服务，扩大销售收入和服务增值。同时，鉴于未来自动化的发展方向，机器人的快速发展将降低激光加工设备行业的进入阻力，公司将积极研发高精度精密激光加工设备。公司将激光标刻数字控制技术为核心，结合 ZEUS 宙斯系统，摄像校正等多个解决方案的开发经验，以客户的消费需求为中心，拓展功能应用，整合外围部件，提供

工业加工整体解决方案。

3) 积极拓展融资渠道

由于资金的限制，公司的业务还局限在数控行业的一个细分领域。目前，公司也在开发尚未被市场大规模需求，但是判断将在不远的将来被广泛需求的项目。积极拓展融资渠道，有助于该类项目的大力发展。公司将在强化内部管理、降低运营费用、开源节流、提高销售利润率的同时，积极拓展融资渠道。公司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交易后，将在适当时机通过定向增资等方式募集经营资本，积极对接战略投资者、财务投资者。公司将着手在业务扩张计划中尝试对接优质的产业资本、政府引导基金，在分化资金压力的同时实现取长补短、合作共赢。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由于管理层规范治理意识较弱，公司曾存在股东会议届次不清、股东会会议记录不完整等不规范的情形。

2016年6月，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此为契机，公司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会秘书的法人治理机构，制定了合法合规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制度》、《内部审计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

1、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公司股东均有权参加股东大会会议。公司现有股东6名，4名自然人股东和2家合伙企业。股份公司成立后，股东大会相继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股东大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责、规范运行。金橙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历次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方式、召开方式、表决方式、决议内容及签署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东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公司股东大会现已对股份公司的设立、董事和监事的选举、公司治理制度的完善、修改公司章程及经营范围、对外投资的决议及股东大会职权范围内相关事项作出了有效决议，切实发挥了股东大会的职能和作用。

2、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为股份公司的决策机构，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公司创立时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一届董事会成员，通过了《董事会议事规则》。目前公司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名。股份公司董事会自成立即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责，规范运

行。股份公司历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方式、表决方式、决议内容及签署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责。现董事会除审议日常事项外，已对董事长的选举、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业务发展规划的制定及董事会职权范围内相关事项作出了有效决议，切实履行了董事会的职责。

3、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监事会负责监督检查公司的财务状况，对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目前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有1名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1名。股份公司监事会自成立即严格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责，规范运行。公司召开监事会的召开方式、表决方式、决议内容及签署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责。公司监事会对监事会主席的选举等相关事项作出了有效决议切实履行了监事会的职责，职工代表监事也切实履行了其相关职责。

（二）公司三会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从而保证了公司的正常发展。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监管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

上述机构成员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勤勉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结果

有限公司在实际运作过程中，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运作，就增加注册资本、变更公司名称、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等重大事项召开股东会会议进行决议，但是也存在部分三会文件不完整及未归档保存等不规范之处。

股份公司成立后，随着管理层对规范运作公司意识的提高，公司积极针对不规范的情况进行整改，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定了规范

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三会的职权、议事规则、召开程序、提案、表决程序等都作了相关规定。

《公司章程》等制度文件明确规定了股东具有查询、索取“三会”会议决议、记录及财务会计报告等资料的权利，以及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质询的权利。股东具有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表决权的权利。符合条件的股东有权利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流程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寻求法律救济。公司章程中对监事会的职权进行了明确规定，保证监事会得以有效发挥监督作用。公司通过上述治理机制使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得到有效保障。

《公司章程》中对纠纷解决机制等内容做了较为明确的规定。同时，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一些列规则，据此进一步对公司的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关联交易、投资、担保等行为进行规范和监督。

公司已按照相关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业务特点，设计与建立了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和控制体系。公司能严格按照各项内部规章制度召开会议，各机构、各部门能按照相关规范性文件开展工作，公司治理机制运行情况良好。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讨论后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2015年3月19日，北京市朝阳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向公司出具了《行政处罚告知书》（朝安监管罚告【2015】1065号），告知书称，发现金橙子存在未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情况，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五条第（四）款的情况，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四条第

(四) 项的规定, 对公司处壹万元的行政处罚。2015年3月27日, 朝阳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了《整改复查意见书》, 确认公司“已建立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已建立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且档案健全; 有安全生产日常检查记录”。

主办券商和公司律师核查了本次行政处罚所依据的事实、法律法规、处罚金额以及影响后果, 经核查认为: 本次行政处罚所依据的违法事实情节不属于严重情形; 处罚金额未达到较大数额罚款的程度; 且经行政机关确认, 公司已经完全改正, 没有发生危害后果。因此, 其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的情况。

此后,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报告期内, 公司受到上述处罚亦非重大行政处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 公司未曾再受到相关行政处罚。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未发生重大违法违规及其他受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 产权明晰、权责明确、运作规范, 严格遵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 逐步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具体情况如下:

(一) 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 建立了与业务体系配套的管理制度和相应的职能机构, 能够独立开展业务, 在业务上独立获取收入和利润, 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 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

(二) 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发起人设立而来, 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 具备与生产经营业务体系相配套的资产。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 公司未以资产、信用为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债务提供担保, 也未将公司的借款或授信额度转借给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产权明晰, 不存在资产、资金和其他资源被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和任职，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做出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公司的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及领薪。公司建立了员工聘用、考评、晋升等完整的劳动用工制度，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

（四）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并制订了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拥有独立的银行账号；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公司独立做出财务决策，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受股东或其他单位干预或控制。

（五）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机构独立，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已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自成立以来，公司逐步建立了符合自身生产经营需要的组织机构且运行良好，公司各部门独立履行职能，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主要股东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相关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相关内容。

2、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马会文、吕文杰、邱

勇、程鹏对外投资的企业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性质	经营范围	与公司是否存在同业竞争
精诚至	公司实际控制人吕文杰、马会文、邱勇、程鹏分别直接持有24.62%、23.39%、12.31%、12.31%的份额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经营活动。）	不存在同业竞争
可瑞资	公司实际控制人吕文杰、马会文分别直接持有90%和10%的份额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存在同业竞争

精诚至、可瑞资除了投资本公司的股权以外，没有从事其他经营性业务和投资活动。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控制其他企业的情形，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的情况。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产生潜在的同业竞争，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马会文、吕文杰、邱勇、程鹏已作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书》，承诺如下：

“一、本人将尽职、勤勉地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股东职责，不利用股份公司的股东地位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二、在本承诺书签署之日，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生产、开发与股份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

三、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

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四、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或股份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股份公司现有或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纳入到股份公司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五、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股份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本承诺书自本人签字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股份公司存续且依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及中国证监会等相关规定本人被认定为不得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的关联人期间内有效。”

六、资金占用、关联担保情况

（一）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公司通过《公司章程》规定了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并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就关联方及关联事项明确了具体的交易审批权限、审批程序、回避表决制度等事项，从制度上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

（二）关联担保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

生，公司通过《公司章程》规定了对外担保事项的表决程序，并专门制定了《对外担保制度》。自股份公司成立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尚未发生对外担保事项，其决策制度暂时没有实践运行记录。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马会文	董事长	6,665,400	28.980%
2	吕文杰	董事、总经理	3,508,650	15.255%
3	邱勇	董事、副总经理	3,508,650	15.255%
4	程鹏	董事、董事会秘书	3,508,650	15.255%
合计			17,191,350	74.745%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序号	姓名	现任职务	持有股东单位的出资比例（A）	股东单位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比例（B）	间接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比例（A*B）
1	马会文	董事长	持有精诚至 23.80%	10.000%	2.38%
			持有可瑞资 10.00%	15.255%	1.53%
2	吕文杰	董事、总经理	持有精诚至 25.06%	10.000%	2.51%
			持有可瑞资 90.00%	15.255%	13.73%
3	邱勇	董事、副总经理	持有精诚至 12.53%	10.000%	1.25%
4	程鹏	董事、董事会秘书	持有精诚至 12.53%	10.000%	1.25%
5	崔银巧	董事、财务总监	持有精诚至 6.52%	10.000%	0.63%
6	田新荣	监事	持有精诚至 4.35%	10.000%	0.44%
7	温立飞	监事	持有精诚至 4.35%	10.000%	0.44%
8	王文娟	副总经理	持有精诚至 4.35%	10.000%	0.44%
合计			-	25.255%	24.58%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直系亲属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崔银巧女士为公司董事、总经理吕文杰先生的配偶的母亲亲的妹妹。

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情况

在公司任职并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有《劳动合同》，同时与公司签订了《保密协议》。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主要承诺

（1）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产生潜在的同业竞争，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董事马会文、吕文杰、邱勇、程鹏已作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书》，承诺如下：

“本人不存在控制或投资除了金橙子及其子公司以外其他企业。本人承诺，未来不会对与金橙子形成竞争关系的企业进行投资。”

（2）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详细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二、股份挂牌情况”。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姓名	在公司担任的职务	在其他单位（不含公司下属企业）任职情况	
		任职单位名称	所任职务
吕文杰	董事、总经理	可瑞资	执行事务合伙人
程鹏	董事、董事会秘书	精诚至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喜梅	监事	北京太力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监事
邱勇	董事、副总经理	绵阳维沃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除上述兼职外，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无其

他兼职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姓名	在公司的职务	对外投资企业名称	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在所投资企业的 职务
马会文	董事长	精诚至	109.48	23.80%	无
		可瑞资	0.50	10%	无
吕文杰	董事、总经理	精诚至	115.26	25.06%	无
		可瑞资	4.50	90%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邱勇	董事、副总经理	精诚至	57.63	12.53%	无
程鹏	董事、董事会秘书	精诚至	57.63	12.53%	执行事务合伙人
崔银巧	董事、财务总监	精诚至	30.00	6.52%	无
田新荣	监事	精诚至	20.00	4.35%	无
温立飞	监事	精诚至	20.00	4.35%	无
王文娟	副总经理	精诚至	20.00	4.35%	无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处罚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内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的情况；没有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最近两年内没有应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况，没有个人到期未清偿的大额债务、欺诈或其他不诚信行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二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变动情况

1、董事的变化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设立董事会，由马会文担任公司执行董事。2016年6月，公司创立大会选举马会文、吕文杰、邱勇、程鹏、崔银巧为第一届董事会成员。股份公司设立后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未发生变动。

2、监事的变化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设监事会，邱勇任公司监事；2016年6月，公司创

立大会选举田新荣、温立飞为第一届监事会成员，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张喜梅为职工代表监事。股份公司设立后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监事未发生变动。

3、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吕文杰担任公司总经理。2016年6月，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吕文杰担任公司总经理，邱勇、王文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崔银巧担任公司财务总监，程鹏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股份公司设立后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动。

上述人员变动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除上述情形外，公司不存在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形。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 产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588,049.18	18,372,746.90	19,581,840.3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44,440.00	1,080,960.00	940,560.00
应收票据	2,561,600.00	2,867,542.00	
应收账款	3,316,245.75	2,840,561.08	1,350,788.00
预付款项	644,380.67	311,431.47	1,154,902.38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13,200.00	13,800.00	122,857.97
存货	5,224,445.10	4,082,559.22	5,494,387.0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458,398.70	129,687.54	135,424.57
流动资产合计	32,650,759.40	29,699,288.21	28,780,760.3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1,917,822.67	1,922,043.22	986,093.51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1,312,180.01	1,244,552.93	1,498,667.74
在建工程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无形资产	149,333.33	157,333.33	-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6,055.91	106,732.51	71,111.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9,350,180.00	9,350,180.00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875,571.92	12,780,841.99	2,555,873.24
资产总计	45,526,331.32	42,480,130.20	31,336,633.59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581,958.76	602,399.40	2,398,089.01
预收款项	153,200.00	27,790.55	444,116.87
应付职工薪酬	53,144.00	-	115,483.89
应交税费	2,236,346.51	3,165,292.36	1,697,274.86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50,121.74	167,432.38	193,775.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3,074,771.01	3,962,914.69	4,848,739.8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3,074,771.01	3,962,914.69	4,848,739.8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3,000,000.00	590,000.00	590,000.00
资本公积	-	-	-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盈余公积	295,000.00	295,000.00	295,000.00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19,156,560.31	37,632,215.51	25,479,716.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2,451,560.31	38,517,215.51	26,364,716.91
少数股东权益	-	-	123,176.83
所有者权益合计	42,451,560.31	38,517,215.51	26,487,893.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5,526,331.32	42,480,130.20	31,336,633.59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收入	9,291,867.49	35,441,654.62	29,481,469.21
减：营业成本	2,334,661.00	11,064,094.58	9,707,287.13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0,184.34	445,470.58	356,313.98
销售费用	752,355.39	2,031,171.24	1,400,496.41
管理费用	1,606,211.40	9,814,532.67	12,278,558.29
财务费用	-1,735.80	13,710.89	-126,696.10
资产减值损失	25,636.03	-24,934.20	130,375.3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6,520.00	140,400.00	21,96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20.55	-22,771.32	-13,906.4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43,814.58	12,215,237.54	5,743,187.65
加：营业外收入	552,148.07	2,250,439.99	1,479,533.7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22,208.57	12,051.35	24,556.8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2,208.57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73,754.08	14,453,626.18	7,198,164.57
减：所得税费用	739,409.28	2,305,025.44	1,342,947.20
四、净利润	3,934,344.80	12,148,600.74	5,855,217.37
少数股东损益	-	-3,897.86	-6,010.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34,344.80	12,152,498.60	5,861,227.64
五、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	-	-
稀释每股收益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3,934,344.80	12,148,600.74	5,855,217.37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437,965.13	35,406,090.58	31,646,446.32
收到的税费返还	566,545.82	2,650,845.71	2,224,735.2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8,601.45	267,519.93	267,698.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93,112.40	38,324,456.22	34,138,879.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43,192.29	9,737,372.19	9,210,612.2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56,799.14	8,443,336.57	6,777,864.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07,098.31	4,689,909.87	3,228,662.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5,586.53	5,791,867.72	8,569,255.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52,676.27	28,662,486.35	27,786,394.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0,436.13	9,661,969.87	6,352,485.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6,951.70	9,717,785.66	554,587.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8,000.00	960,000.00	1,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4,951.70	10,677,785.66	1,554,587.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951.70	-10,677,785.66	-1,554,587.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2.15	-193,277.69	2,176.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15,302.28	-1,209,093.48	4,800,073.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372,746.90	19,581,840.38	14,781,766.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588,049.18	18,372,746.90	19,581,840.38

2016年1-3月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90,000.00	-	-	-	295,000.00	-	37,632,215.51	-	-	38,517,215.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590,000.00	-	-	-	295,000.00	-	37,632,215.51	-	-	38,517,215.5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410,000.00	-	-	-	-	-	-18,475,655.20	-	-	3,934,344.80
(一) 净利润	-	-	-	-	-	-	3,934,344.80	-	-	3,934,344.80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3,934,344.80	-	-	3,934,344.80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2,410,000.00	-	-	-	-	-	-22,410,000.00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其他	22,410,000.00	-	-	-	-	-	-22,410,000.00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七）其他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3,000,000.00	-	-	-	295,000.00	-	19,156,560.31	-	-	42,451,560.31

2015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90,000.00	-	-	-	295,000.00	-	25,479,716.91	-	123,176.83	26,487,893.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590,000.00				295,000.00	-	25,479,716.91	-	123,176.83	26,487,893.7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12,152,498.60	-	-123,176.83	12,029,321.77
(一) 净利润	-	-	-	-	-	-	12,152,498.60	-	-3,897.86	12,148,600.74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12,152,498.60	-	-3,897.86	12,148,600.74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七）其他	-	-	-	-	-	-	-	-	-119,278.97	-119,278.97
四、本年年末余额	590,000.00	-	-	-	295,000.00	-	37,632,215.51	-	-	38,517,215.51

2014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90,000.00	-	-	-	-	-	19,913,489.27	-	129,187.10	20,632,676.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590,000.00	-	-	-	-	-	19,913,489.27	-	129,187.10	20,632,676.3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295,000.00	-	5,566,227.64	-	-6,010.27	5,855,217.37
(一) 净利润	-	-	-	-	-	-	5,861,227.64	-	-6,010.27	5,855,217.37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5,861,227.64	-	-6,010.27	5,855,217.37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295,000.00	-	-295,000.00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295,000.00	-	-295,000.00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七）其他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90,000.00	-	-	-	295,000.00	-	25,479,716.91	-	123,176.83	26,487,893.74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 产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800,547.52	17,157,122.29	17,117,877.7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44,440.00	1,080,960.00	940,560.00
应收票据	2,561,600.00	2,867,542.00	-
应收账款	4,841,494.80	4,362,482.13	2,616,533.03
预付款项	693,028.76	284,651.47	1,430,156.71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13,200.00	13,800.00	122,857.97
存货	3,377,592.56	2,354,723.14	3,554,870.0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166,400.00	-	-
流动资产合计	31,298,303.64	28,121,281.03	25,782,855.5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5,917,822.67	5,922,043.22	4,868,093.51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1,231,163.08	1,156,378.44	1,381,560.46
在建工程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无形资产	149,333.33	157,333.33	-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85,634.88	46,311.48	71,111.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9,350,180.00	9,350,180.00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734,133.96	16,632,246.47	6,320,765.58
资产总计	48,032,437.60	44,753,527.50	32,103,621.13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576,394.78	599,424.02	2,380,688.01
预收款项	153,200.00	27,790.55	444,116.87
应付职工薪酬	47,624.00	-	115,483.89
应交税费	2,216,907.97	3,153,996.01	1,694,181.35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50,121.74	167,432.38	22,739.8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3,044,248.49	3,948,642.96	4,657,209.9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3,044,248.49	3,948,642.96	4,657,209.9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3,000,000.00	590,000.00	590,000.00
资本公积	-	-	-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盈余公积	295,000.00	295,000.00	295,000.00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21,693,189.11	39,919,884.54	26,561,411.21
所有者权益合计	44,988,189.11	40,804,884.54	27,446,411.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8,032,437.60	44,753,527.50	32,103,621.13

母 公 司 利 润 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9,294,711.93	34,628,027.96	29,171,999.07
减：营业成本	2,415,157.76	10,792,897.22	9,390,333.4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7,225.32	419,892.32	355,969.55
销售费用	743,487.47	1,953,841.15	1,318,176.14
管理费用	1,320,593.26	8,093,568.56	10,636,613.04
财务费用	-902.81	23,593.62	-115,751.66
资产减值损失	25,636.03	-24,934.20	146,875.3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6,520.00	140,400.00	21,96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20.55	-24,050.29	-13,906.4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92,774.35	13,485,519.00	7,447,836.75
加：营业外收入	552,148.07	2,250,439.99	1,479,533.3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减：营业外支出	22,208.57	12,039.19	24,230.4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2,208.57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922,713.85	15,723,919.80	8,903,139.70
减：所得税费用	739,409.28	2,365,446.47	1,342,947.20
四、净利润	4,183,304.57	13,358,473.33	7,560,192.50
五、其他综合收益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4,183,304.57	13,358,473.33	7,560,192.50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444,621.13	34,148,782.26	30,954,366.25
收到的税费返还	566,545.82	2,650,845.71	2,224,735.2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4,119.33	251,005.95	154,129.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95,286.28	37,050,633.92	33,333,231.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40,510.70	9,937,298.89	9,546,912.4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17,144.22	6,836,683.99	5,340,565.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80,940.54	4,521,322.11	3,225,447.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8,131.74	4,842,520.36	8,073,184.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26,727.20	26,137,825.35	26,186,109.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8,559.08	10,912,808.57	7,147,121.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6,951.70	9,717,785.66	438,167.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8,000.00	960,000.00	1,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4,951.70	10,677,785.66	1,438,167.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951.70	-10,677,785.66	-1,438,167.5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项 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2.15	-195,778.39	2,176.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43,425.23	39,244.52	5,711,130.5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157,122.29	17,117,877.77	11,406,747.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800,547.52	17,157,122.29	17,117,877.77

2016年1-3月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90,000.00	-	-	-	295,000.00	-	39,919,884.54	40,804,884.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90,000.00	-	-	-	295,000.00	-	39,919,884.54	40,804,884.5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410,000.00	-	-	-	-	-	-18,226,695.43	4,183,304.57
（一）净利润	-	-	-	-	-	-	4,183,304.57	4,183,304.57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4,183,304.57	4,183,304.5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2,410,000.00	-	-	-	-	-	-22,410,000.00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其他	22,410,000.00	-	-	-	-	-	-22,410,000.00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七）其他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3,000,000.00	-	-	-	295,000.00	-	21,693,189.11	44,988,189.11

2015 年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90,000.00	-	-	-	295,000.00	-	26,561,411.21	27,446,411.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590,000.00	-	-	-	295,000.00	-	26,561,411.21	27,446,411.2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13,358,473.33	13,358,473.33
（一）净利润	-	-	-	-	-	-	13,358,473.33	13,358,473.33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13,358,473.33	13,358,473.3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七）其他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90,000.00	-	-	-	295,000.00	-	39,919,884.54	40,804,884.54

2014 年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90,000.00	-	-	-	-	-	19,296,218.71	19,886,218.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590,000.00	-	-	-	-	-	19,296,218.71	19,886,218.7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295,000.00	-	7,265,192.50	7,560,192.50
（一）净利润	-	-	-	-	-	-	7,560,192.50	7,560,192.50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7,560,192.50	7,560,192.5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295,000.00	-	-295,000.00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295,000.00	-	-295,000.00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七）其他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90,000.00	-	-	-	295,000.00	-	26,561,411.21	27,446,411.21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公司最近两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未发生变化,纳入合并报表的子公司有两家,基本情况如下: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是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北京锋速精密设备有限公司	100%	是	是	是
鞍山锋速精密设备有限公司	100%	是	是	是

北京锋速精密设备有限公司(简称“北京锋速”)和鞍山锋速精密设备有限公司(简称“鞍山锋速”)的基本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六、子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过程”。

三、审计意见

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3月的财务报表,已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211423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

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

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三）合营安排分类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投资的会计政策见本公开转让书之“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四、（十）长期股权投资”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五）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六）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

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七）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以超过应收款项余额的 10%为确认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

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对单项金额重大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会同单项金额不重大且不属于其他组合的应收款项，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与关联方发生的应收款项，以及与非关联方发生的金额较大、有确凿证据表明其可收回程度的应收款项。	根据不能回收的可能性提取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20	2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80	8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八）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半成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

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单位价值较小的，在领用或发出时采用一次摊销法；单位价值较大的，除特殊规定外，一般采用五五摊销法；包装物在领用或发出时一次计入当期产品销售成本。

（九）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

（1）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2）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3）公司已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4）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十）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

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

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公开转让书之“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四、（一）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四、（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

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

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十一）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十二）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3	3.23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	9.70-19.4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3	32.33

（十三）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四）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

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五）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

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5年	预计使用年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

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七）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十八）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

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本报告期，本公司不涉及设定受益计划。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一般原则：

- （1）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具体原则

本公司主要从事激光标刻数控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该控制系统由EZCAD 激光标刻软件和 LMC 激光打标控制卡组成，是专业应用于激光打标机及其他激光加工设备的数控系统，收入类型分为出口和内销。出口销售以货物报关完成后实际出口日期为收入确认时间；内销以货物发出且客户收到（或签收）时为收入确认时间；需要调试安装的设备，待安装完成、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

（二十）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补助文件明确约定补助款项用于购建资产的，将其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政府补助文件未明确约定补助款项用于购建资产的，将其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确认时点

有确凿证据表明企业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应收的金额确认政府补助。

无确凿证据表明企业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并且实际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确认政府补助。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二十一）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

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2014年1至3月，财政部新制定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修订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上述7项会计准则均自2014年7月1日起施行，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2014年6月20日，修订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应当在2014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本准则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2014年7月23日，修改并重新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本公司自2014年7月1日起执行上述新制定或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本公司已根据新制定或修订的会计准则对公司相应会计政策进行了修订，并已按照相关衔接规定进行了处理，对于需要对比较数据进行追溯调整的，上述会计政策调整事项对公司当期和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无重大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五、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及重大变化分析

（一）公司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和最近两年的营业收入、利润、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及比例

1、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本公司的收入包括：激光标刻数控系统、激光产品配件等产品的生产销售，收入类型分为出口和内销，不同类型的产品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1）出口

以货物报关完成后实际出口日期为收入确认时间。

（2）内销以货物发出且客户收到（或签收）时为收入确认时间；需要调试安装的设备，待安装完成、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

2、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比例及变动分析

（1）营业收入的构成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9,291,867.49	100%	35,441,654.62	100%	29,481,469.21	100%
营业收入	9,291,867.49	100%	35,441,654.62	100%	29,481,469.21	1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在 100%。由此可见，公司主营业务定位明确，商业模式清晰，盈利模式突出。

（2）主营业务收入产品构成分析

单位：元

产品类别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激光标刻数控系统	8,002,665.49	86.13%	30,809,993.76	86.93%	25,476,528.07	86.42%
激光产品配件及其他	1,289,202.00	13.87%	4,631,660.86	13.07%	4,004,941.14	13.58%
合计	9,291,867.49	100.00%	35,441,654.62	100.00%	29,481,469.21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激光标刻数控系统、激光产品配件的生产销售等。最近两年一期，公司的激光标刻数控系统销售金额分别为 25,476,528.07 元、

30,809,993.76元、8,002,665.49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86.42%、86.93%、86.13%，比例保持稳定。

(3) 主营业务收入地域构成分析

单位：元

产品地域分布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境内	6,693,696.40	72.04%	24,067,851.69	67.91%	17,376,771.37	58.94%
境外	2,598,171.09	27.96%	11,373,802.93	32.09%	12,104,697.85	41.06%
合计	9,291,867.49	100.00%	35,441,654.62	100.00%	29,481,469.21	100.00%

公司客户主要为境内和境外的激光打标机及其他激光加工设备的制造商，最近两年一期，公司加大境内客户的开拓力度，境内销售占比分别为58.94%、67.91%、72.04%，境内销售占比不断增加。

3、利润的主要构成及变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金额	增加额	增幅	金额
营业收入	9,291,867.49	35,441,654.62	5,960,185.41	20.22%	29,481,469.21
营业成本	2,334,661.00	11,064,094.58	1,356,807.45	13.98%	9,707,287.13
营业毛利	6,957,206.49	24,377,560.04	4,603,377.96	23.28%	19,774,182.08
营业利润	4,143,814.58	12,215,237.54	6,472,049.89	112.69%	5,743,187.65
利润总额	4,673,754.08	14,453,626.18	7,255,461.61	100.80%	7,198,164.57
净利润	3,934,344.80	12,148,600.74	6,293,383.37	107.48%	5,855,217.37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毛利19,774,182.08元、24,377,560.04元和6,957,206.49元。2015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度增长20.22%，营业毛利较上年度增长23.28%。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分别实现营业利润5,743,187.65元、12,215,237.54元和4,143,814.58元。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实现净利润5,855,217.37元、12,148,600.74元和3,934,344.80元。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水平呈现明显的上升趋势，主要是由于公司营业收入规模的快速提升，使得公司在负担各项成本、费用后盈余增多。

4、成本的构成及变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直接材料	1,766,871.44	75.68%	8,574,673.30	77.50%	7,810,483.22	80.46%
直接人工	385,686.00	16.52%	1,704,976.97	15.41%	1,439,590.68	14.83%
制造费用	182,103.56	7.80%	784,444.31	7.09%	457,213.22	4.71%
合计	2,334,661.00	100%	11,064,094.58	100%	9,707,287.13	100%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直接材料占总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80.46%、77.50%和 75.68%，成本构成总体保持稳定。直接材料占总成本的比例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用于生产 LMC 激光打标卡的原材料成本下降。

5、主营业务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及变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激光标刻数控系统	8,002,665.49	1,343,824.99	83.21%	30,809,993.76	7,605,775.51	75.31%	25,476,528.07	6,301,243.61	75.27%
激光产品配件及其他	1,289,202.00	990,836.01	23.14%	4,631,660.86	3,458,319.07	25.33%	4,004,941.14	3,406,043.52	14.95%
合计	9,291,867.49	2,334,661.00	74.87%	35,441,654.62	11,064,094.58	68.78%	29,481,469.21	9,707,287.13	67.07%

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为激光标刻数控系统、激光产品配件及其他（包括振镜、激光扫描头、旋转轴等产品），主营业务成本主要为材料、人工、折旧等。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的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67.07%、68.78%和 74.87%。

（1）激光标刻数控系统毛利率变动分析

公司主要产品为激光标刻数控系统，该系统由 EZCAD 激光标刻软件和 LMC 激光打标控制卡组成。其中，EZCAD 激光标刻软件研究开发的费用计入了研发费，因此没有向对应的成本。激光标刻数控系统的成本包括生产 LMC 激光打标卡所对应的材料、人工、折旧等费用。激光标刻数控系统产品两年一期的毛利率分别为 75.27%、75.31%、83.21%，总体保持较高水平，其中，2016年1-3月毛

利率较 2015 年度有所提高，主要是公司用于生产 LMC 激光打标卡的原材料成本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毛利率较高，主要原因为：

①公司生产的金橙子激光标刻数控系统拥有自主专利技术，相对于同类产品和技术指标和操作性方面有一定的优势，为下游客户所广泛的接受。

②公司自 2004 年成立起专注于激光标刻数控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植于行业多年，公司的产品具有一定的品牌知名度，公司的议价能力较强。

③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前期从事产品研发投入了大量的费用，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该费用并不计入成本，相应的，产品研发完成后制造成本较低，因此软件产品的毛利率较高。

(2) 激光产品配件及其他等毛利率变动分析

公司的激光产品配件及其他主要包括振镜、激光扫描头、旋转轴等产品。报告期内，激光产品配件及其他的平均毛利率分别为 14.95%、25.33%和 23.14%，不同激光配件产品的毛利相差较大，2016 年 1-3 月和 2015 年度，公司销售的激光配件技术含量增加，毛利相对较高。

(3) 公司毛利率与可比公司对比分析

公司自 2004 年成立以来，主要从事专用软件即激光标刻数控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选取同处于运动控制系统或专用软件行业的维宏股份（300508），金盾软件（833326），汉尧环保（832915）作为比较对象，进行可比公司分析。

公司与可比公司产品特点及应用领域比较如下表：

公司简称	主要产品	产品特点	应用领域
维宏股份	工业运动控制系统	以自主研发的软件系统为核心，并外购必备的硬件，如芯片、PCB板及结构件、工业主板、显示屏等集成为运动控制系统	应用于各类雕刻机、雕铣机、加工中心、水射流切割机、激光切割机、等离子切割机、火焰切割机、玻璃加工机床、工业机械手
金盾软件	数据安全解决方案和身份认证准入控制解决方案	公司产品为信息安全软硬件一体化设备，与同类市场上纯软件产品有较大差异性，软硬一体化的解决方案享有独特优势。	应用于政府、电力、电信、金融、烟草、国土、法院、企业等行业领域的客户提供应用软件。
汉尧环保	汉尧热风炉智能燃烧控制系统、汉尧电极提升控制系统	围绕冶金、建材、化工等高耗能行业的工业节能需求，研发了技术先进、适应性强的控制系统，并形成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组合和解决方案。	应用于冶金、建材、化工等高耗能工业企业。
公司	金橙子激光打标数控系统	CAD/CAM软件和硬件协同工作，用户可以使用电脑设计需要加工的图形图案，设置对应的加工参数，向硬件发送指令，控制外围设备加工出设计好的图形	应用于激光打标、激光精密雕刻、激光喷码、激光绿色食品加工、激光医疗美容、激光工业自动化控制等。

资料来源：可比公司招股说明书、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年报

与上述专用软件生产企业相比，公司产品构成与这些专用软件生产企业的产品构成较为一致，均为以软件系统为核心，并辅以少量硬件设备集成的专用软件系统产品。

公司与可比上市公司产品在报告期内的毛利率比较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代码	公司简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金额	毛利率	收入金额	毛利率
300508	维宏股份	13,057.72	69.19%	14,052.28	73.32%
833326	金盾软件	5,773.65	84.01%	2,169.78	82.10%
832915	汉尧环保	3,036.19	80.71%	1,273.23	72.57%
	平均		77.97%		76.00%
	公司	3,544.17	68.78%	2,948.15	67.07%

资料来源：可比公司年报

上表各公司的收入及毛利率数据显示，本行业的毛利率整体较高。各家公司由于细分应用行业、产品的技术含量及成本控制能力不同，另外受市场行情等因素的影响，毛利率在高位波动。

综上，公司的毛利率处于合理的区间，不存在重大的异常。

（二）公司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期间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销售费用	752,355.39	8.10%	2,031,171.24	5.73%	1,400,496.41	4.75%
管理费用	1,606,211.40	17.28%	9,814,532.67	27.69%	12,278,558.29	41.65%
财务费用	-1,735.80	-0.02%	13,710.89	0.04%	-126,696.10	-0.43%
合计	2,356,830.99	25.36%	11,859,414.80	33.46%	13,552,358.60	45.97%

报告期内，公司的期间费用主要为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随着公司销售收入的增长，公司的销售费用有所增加。公司的管理费用下降的主要原因为公司研发费用的下降。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总体有所下降。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职工薪酬	438,062.17	908,917.56	503,715.00
运杂费	84,580.54	504,902.17	532,148.34
广告费	27,547.17	177,746.87	252,411.17
展会费	202,165.51	392,150.64	79,047.90
会议费	-	47,454.00	33,174.00
合计	752,355.39	2,031,171.24	1,400,496.41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含职工薪酬、运杂费、广告费、展览费等，均是公司为扩大销售规模而正常发生的相关费用。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职工薪酬	602,915.28	3,231,637.88	3,452,313.51
差旅费	17,970.50	262,391.20	273,011.82
办公费	10,873.03	168,618.99	205,494.82
折旧	50,886.38	278,717.92	401,015.36
车辆费用	16,073.38	103,526.80	154,878.18
邮电费	2,827.30	8,985.82	33,116.81
研发费	793,619.66	3,990,982.92	6,378,551.29
业务招待费	6,594.90	27,550.36	25,293.05
税费	18,747.63	52,591.03	46,156.23
水电物业费	4,156.49	134,236.46	114,919.79
交通费	3,187.00	21,782.40	34,388.40
租赁费	55,036.00	573,243.00	852,305.00
无形资产摊销	8,000.00	2,666.67	-
咨询服务费	3,751.67	744,509.04	98,415.99
其他	11,572.18	213,092.18	208,698.04
合计	1,606,211.40	9,814,532.67	12,278,558.29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管理职工薪酬、研发费、租赁费、咨询服务费等，均为公司为保证经营而发生的日常管理相关费用。2015年，管理费用与上年度有所下降，主要是研发费用的下降造成。公司2014年度研发费用较高，主要是由于2013年公司启动3D精密打标卡项目的研发，2014年处于投入的高峰期，当

年投入 2,135,216.03 元，2015 年度该项目投入 415,942.89 元，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该项目处于 3D 打标控制软件和控制板卡系统测试阶段，公司预计在 2016 年底会推出相关的 3D 打标卡产品。

3、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13,307.56	186,430.98	127,443.85
汇兑损益	182.15	193,277.69	-2,176.32
银行费用	11,389.61	6,864.18	2,924.07
合计	-1,735.80	13,710.89	-126,696.10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包含利息收入、利息支出、汇兑损益和银行手续费支出等内容。公司财务费用占收入的比重不大，财务风险较小。

（三）公司重大投资收益情况、非经常性损益情况、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1、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报告期各期间，公司投资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220.55	-24,050.29	-13,906.49
其他	-	1,278.97	-
合计	-4,220.55	-22,771.32	-13,906.49

公司的投资收益系公司对联营公司绵阳维沃科技有限公司在权益法核算下确认的投资收益，该公司的财务报表已经北京中兆国际会计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了“中兆国际审字（2016）第 012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2,208.57	-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54,768.00	9,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36,520.00	140,400.00	21,96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4,051.35	-24,556.4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所得税影响额	38,809.29	-28,667.50	-960.5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97,710.71	162,449.15	5,443.01
净利润总额	3,934,344.80	12,148,600.74	5,855,217.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132,055.51	11,986,151.59	5,849,774.36
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	-5.03%	1.34%	0.09%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5,443.01 元、162,449.15 元和 -197,710.71 元，占当期净利润比例分别为 0.09%、1.34%和-5.03%。

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公司持有的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允价值变动和政府补助。

(2)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政府补助明细情况：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中关村科技园丰台园政策补助	-	-	9,000.00	与收益相关
海外参展补贴	-	54,468.00	-	与收益相关
专利补助	-	300.00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54,768.00	9,000.00	

3、主要税项和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7%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适用税率计缴。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A、增值税税收优惠

公司销售自行研发软件收入的增值税根据“国发[2000]18号”文《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及“国发[2011]4号”《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即征即退，自行开发软件实际税负为3%。

B、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经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联合批准，公司于2012年12月13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211001264。据此，公司可享受企业所得税税率15%的优惠政策，有效期为2012年-2014年。

2015年9月8日，公司经审核通过，继续保持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取得证书编号：GF201511001042。据此，公司可继续享受所得税税率15%的优惠政策，有效期为2015年-2017年。

（四）公司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库存现金	60,325.47	76,523.15	120,871.82
银行存款	19,527,723.71	18,296,223.75	19,460,968.56
合计	19,588,049.18	18,372,746.90	19,581,840.38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总额为 19,588,049.18 元，较上年末增长 1,215,302.28 元，主要是由于 2016 年 1-3 月公司经营积累导致公司账面银行存款增加。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844,440.00	1,080,960.00	940,560.00
其中：长城一号集合理财	844,440.00	1,080,960.00	940,560.00
合计	844,440.00	1,080,960.00	940,560.00

2011 年 2 月 24 日，公司购买理财产品长城一号集合理财计划。各期报告期末余额的变动是由于该产品公允价值的变动引起。

3、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披露

单位：元

项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银行承兑汇票	2,561,600.00	2,867,542.00	-
合计	2,561,600.00	2,867,542.00	-

(2) 应收票据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应收票据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应收票据总额的比例
武汉华工激光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938,400.00	36.63%
苏州迅镭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2,000.00	27.40%
苏州天弘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9,600.00	21.85%
苏州实创德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5,600.00	4.12%
浙江嘉泰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3.90%
合计		2,405,600.00	93.91%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票据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应收票据总额的比例
武汉华工激光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965,542.00	68.55%
苏州迅镭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2,000.00	24.48%
北京珊达兴业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6.97%
合计		2,867,542.00	100%

(3)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4) 期末公司无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2016-3-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	账龄组合	3,490,785.00	100%	174,539.25	5.00%	3,316,245.75
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关联方及其他组合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3,490,785.00		174,539.25		3,316,245.75

续表：

单位：元

类别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	账龄组合	2,990,064.30	100%	149,503.22	5.00%	2,840,561.08
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关联方及其他组合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2,990,064.30		149,503.22		2,840,561.08

续表：

单位：元

类别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35,275.00	100%	184,487.00	12.02%	1,350,788.00
关联方及其他组合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1,535,275.00		184,487.00		1,350,788.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面净值分别为 1,350,788.00 元、2,840,561.08 元和 3,316,245.75 元，占各期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31%、6.69% 和 7.28%。公司应收账款金额随着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规模的增加而增加，但占公司资产总额比重不大。

(2)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2016-3-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计提比例	坏账计提金额
1 年以内	3,490,785.00	100%	5.00%	174,539.25
合计	3,490,785.00	100%	5.00%	174,539.25

续表：

单位：元

账龄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计提比例	坏账计提金额
1 年以内	2,990,064.30	100%	5.00%	149,503.22
合计	2,990,064.30	100%	5.00%	149,503.22

续表：

单位：元

账龄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计提比例（%）	坏账计提金额
1年以内	817,120.00	53.22%	5.00%	40,856.00
1-2年	718,155.00	46.78%	20.00%	143,631.00
合计	1,535,275.00	100%	12.02%	184,487.00

公司应收账款已按照既定的会计政策计提了足额的坏账准备，有效的体现出了公司可能存在部分账龄较长应收账款无法收回对财务报表的不利影响。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金额较小，公司已加强力量进行收款，不存在重大的坏账风险。

（3）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

截至2016年3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武汉华工激光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188,200.00	1年以内	62.69%
苏州天弘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2,000.00	1年以内	6.07%
东莞博世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8,500.00	1年以内	4.54%
广州创乐激光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1,000.00	1年以内	4.04%
深圳市耐恩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9,000.00	1年以内	2.84%
合计		2,798,700.00		80.17%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武汉华工激光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359,800.00	1 年以内	45.48%
上海镭天激光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50,000.00	1 年以内	25.08%
无锡博凌激光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5,200.00	1 年以内	13.55%
苏州楚天光电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6,500.00	1 年以内	4.57%
浙江嘉泰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 年以内	3.34%
合计		2,751,500.00		92.02%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苏州迅镭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9,655.00	1-2 年	35.80%
		152,345.00	1 年以内	9.92%
武汉华工激光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607,775.00	1 年以内	39.59%
		55,000.00	1-2 年	3.58%
北京镭创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3,500.00	1-2 年	4.14%
济南博昊光电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1-2 年	3.26%
武汉思诺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200.00	1 年以内	2.88%
合计		1,522,475.00		99.17%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欠款单位的欠款金额合计为 2,798,700.00 元，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的比例为 80.17%。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自然人的款项。

5、预付款项

单位：元

账龄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36,220.67	67.70%	286,541.47	92.01%	771,287.33	66.78%
1-2年	184,350.00	28.61%	24,890.00	7.99%	383,615.05	33.22%
2-3年	23,810.00	3.69%	-	-	-	-
合计	644,380.67	100%	311,431.47	100%	1,154,902.38	1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分别为 1,154,902.38 元、311,431.47 元和 644,380.67 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69%、0.73%和 1.42%，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的货款，余额较小。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预付款项中无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自然人的款项。

6、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2016-3-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计提比例	坏账计提金额
1年以内	-	-	-	-
1-2年	4,000.00	7.41%	20.00%	800.00
2-3年	-	-	-	-
3年以上	50,000.00	92.59%	80.00%	40,000.00
合计	54,000.00	100%	75.56%	40,800.00

续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计提比例	坏账计提金额
1 年以内	4,000.00	7.41%	5.00%	200.00
1-2 年	-	-	-	-
2-3 年	-	-	-	-
3 年以上	50,000.00	92.59%	80.00%	40,000.00
合计	54,000.00	100%	74.44%	40,200.00

续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计提比例	坏账计提金额
1 年以内	103,008.39	67.32%	5.00%	5,150.42
1-2 年	-	-	-	-
2-3 年	50,000.00	32.68%	50.00%	25,000.00
3 年以上	-	-	-	-
合计	153,008.39	100%	19.71%	30,150.4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153,008.39 元、54,000.00 元和 54,000.00 元，其他应收款余额主要是押金、社保和公积金等。

(2) 其他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余额	比例
地质矿产部北京地质仪器厂	押金	50,000.00	92.59%
职工宿舍押金	押金	4,000.00	7.41%
合计		54,000.00	100%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余额	比例
地质矿产部北京地质仪器厂	押金	50,000.00	92.59%
职工宿舍押金	押金	4,000.00	7.41%
合计		54,000.00	10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余额	比例
应收出口退税	应收出口退税	52,418.95	34.26%
地质矿产部北京地质仪器厂	押金	50,000.00	32.68%
职工住房公积金	应收个人款	47,589.44	31.10%
职工宿舍押金	押金	3,000.00	1.96%
合计		153,008.39	100%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自然人的款项。

7、存货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金额	跌价准备	净额	金额	跌价准备	净额	金额	跌价准备	净额
原材料	2,394,185.31		2,394,185.31	1,337,741.69		1,337,741.69	3,326,046.16		3,326,046.16
在产品	96,864.06		96,864.06						
库存商品	2,733,395.73		2,733,395.73	2,744,817.53		2,744,817.53	2,168,340.89		2,168,340.89
合计	5,224,445.10		5,224,445.10	4,082,559.22		4,082,559.22	5,494,387.05		5,494,387.05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占资产总额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存货账面余额	5,224,445.10	4,082,559.22	5,494,387.05
减：跌价准备	-	-	-
存货账面净值	5,224,445.10	4,082,559.22	5,494,387.05
资产总额	45,526,331.32	42,480,130.20	31,336,633.59
存货净值占资产总额比例	11.48%	9.61%	17.5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存货净值占资产总额比例分别为 17.53%、9.61%、11.48%。公司最近两年一期，期末存货金额较小，主要是公司加强库存的管理，防止存货的积压。

8、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流动资产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租金	166,400.00	-	-
待抵扣进项税	289,750.65	127,439.49	135,424.57
预缴所得税	2,248.05	2,248.05	-
合计	458,398.70	129,687.54	135,424.5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主要为房租、留抵增值税进项税额以及子公司鞍山锋速预缴的所得税。

9、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2015-12-31	本期增减变动							2016-3-31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其他			
联营企业											
绵阳维沃科技有限公司	1,922,043.22	-	-	-4,220.55	-	-	-	-	1,917,822.67	-	-
合计	1,922,043.22	-	-	-4,220.55	-	-	-	-	1,917,822.67	-	-

续表：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2014-12-31	本期增减变动							2015-12-31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其他			
联营企业											
绵阳维沃科技有限公司	986,093.51	960,000.00	-	-24,050.29	-	-	-	-	1,922,043.22	-	-
合计	986,093.51	960,000.00	-	-24,050.29	-	-	-	-	1,922,043.22	-	-

续表：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2013-12-31	本期增减变动							2014-12-31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其他			
联营企业											
绵阳维沃科技有限公司	-	1,000,000.00	-	-13,906.49	-	-	-	-	986,093.51	-	-
合计	-	1,000,000.00	-	-13,906.49	-	-	-	-	986,093.51	-	-

10、固定资产

单位：元

类别	2016-3-31			
	折旧年限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机器设备	5-10年	775,961.55	372,535.49	403,426.06
运输设备	5年	1,750,555.89	950,301.40	800,254.49
其他设备	3年	532,267.68	423,768.22	108,499.46
合计		3,058,785.12	1,746,605.11	1,312,180.01

续表：

单位：元

类别	2015-12-31			
	折旧年限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机器设备	5-10年	724,819.09	481,807.98	243,011.11
运输设备	5年	1,750,555.89	871,672.91	878,882.98
其他设备	3年	565,460.68	442,801.84	122,658.84
合计		3,040,835.66	1,796,283.14	1,244,552.93

续表：

单位：元

类别	2014-12-31			
	折旧年限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机器设备	5-10年	724,819.09	386,966.29	337,852.80
运输设备	5年	1,590,256.74	574,361.01	1,015,895.73
其他设备	3年	518,154.17	373,234.58	144,919.59
合计		2,833,230.00	1,334,561.88	1,498,668.12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及其他设备。公司各项固定资产使用与运行情况良好，未发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形，不存在减值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用于抵押和担保的情形。

11、无形资产

单位：元

类别	2016-3-31			
	摊销年限	原值	累计摊销	净值
软件	5年	160,000.00	10,666.67	149,333.33
合计		160,000.00	10,666.67	149,333.33

续表

单位：元

类别	2015-12-31			
	摊销年限	原值	累计摊销	净值
软件	5年	160,000.00	2,666.67	157,333.33
合计		160,000.00	2,666.67	157,333.33

12、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6,055.91	106,732.51	71,111.61
合计	146,055.91	106,732.51	71,111.61

(2) 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或负债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

单位：元

项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资产减值准备	215,339.25	189,703.22	214,637.4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41,684.10	241,684.10	-
公允价值变动	355,560.00	119,040.00	259,440.00
合计	812,583.35	550,427.32	474,077.42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	-
可抵扣亏损	248,782.57	1,027,082.33	1,701,127.35
合计	248,782.57	1,027,082.33	1,701,127.3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2019	-	-	1,702,418.07
2020	-	1,027,082.33	-
2021	248,782.57	-	-
合计	248,782.57	1,027,082.33	1,702,418.07

因子公司北京锋速和鞍山锋速连续三期亏损，未来是否能够取得足够利润弥补亏损不能确定，故未确认可抵扣亏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13、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预付购房款	9,350,180.00	9,350,180.00	-
合计	9,350,180.00	9,350,180.00	-

公司于2015年10月23日与北京慧远通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订购房合同，购买其开发建设的联东U谷·北京顺义北务产业园内生产研发用房一栋，房款总额9,350,180.00元，已经足额支付，预计交房时间2016年12月30日，目前厂房正常建设中。

14、资产减值准备

(1) 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

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具体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坏账准备	25,636.03	-24,934.20	130,375.36
合计	25,636.03	-24,934.20	130,375.36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准备为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无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五）公司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1、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账龄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末应付账款余额账龄结构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1 年以内	561,746.26	601,759.40	2,140,472.01
1-2 年	19,572.50	-	257,617.00
2-3 年	-	640.00	-
3 年以上	640.00	-	-
合计	581,958.76	602,399.40	2,398,089.01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的购货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2,398,089.01 元、602,399.40 元和 581,958.76 元。

（2）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微视新纪元科技有限公司	88,800.00	1 年以内	货款	15.26%
北京思诺众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9,571.00	1 年以内	货款	13.67%
	4,572.5	1-2 年		0.79%
景祥泰（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66,267.00	1 年以内	货款	11.39%
东莞市楚盟电子有限公司	59,922.00	1 年以内	货款	10.30%
南京波长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4,900.00	1 年以内	货款	9.43%
合计	354,032.50			60.8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信利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52,653.68	1 年以内	货款	25.34%
北京共展康泰电子科技中心	97,400.74	1 年以内	货款	16.17%
景祥泰（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96,875.00	1 年以内	货款	16.08%
北京思诺众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4,391.00	1 年以内	货款	15.67%
深圳市正兴隆精密橡胶有限公司	36,568.00	1 年以内	货款	6.07%
合计	477,888.42			79.3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华冠商业经营股份有限公司	1,582,082.00	1 年以内	货款	65.97%
北京金凯兴业电子商贸中心	196,920.00	1 年以内	货款	8.21%
	256,977.00	1-2 年	货款	10.72%
北京博远创兴电子经营部	300,000.00	1 年以内	货款	12.51%
廖晓宇	27,000.00	1 年以内	房租押金	1.13%
北京方兴鹏达工贸有限公司	14,959.00	1 年以内	货款	0.62%
合计	2,377,938.00			99.16%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应付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自然人的款项。

2、预收款项

报告期内，预收款项余额按账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一年以内	153,200.00	27,790.55	444,116.87
合计	153,200.00	27,790.55	444,116.8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余额分别为 444,116.87 元、27,790.55 元和 153,200.00 元，账龄全部为 1 年以内，账龄结构合理。公司预收款项主要为客户预付的货款，属于正常业务形成。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预收款项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自然人的款项。

3、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应付职工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	-
职工福利费	-	-	115,483.89
社会保险费	-	-	-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	-	-
工伤保险费	-	-	-
生育保险费	-	-	-
住房公积金	53,144.00	-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其他	-	-	-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	-
合计	53,144.00	-	115,483.89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为 53,144.00 元，为未支付的住房公积金，无属于拖欠性质的款项。

4、应交税费

报告期内本公司应交税费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企业所得税	1,939,929.09	1,875,951.85	1,188,858.23
增值税	182,440.14	1,155,950.75	469,245.04
城建税	23,777.66	45,893.17	11,833.56
教育费附加	10,190.44	19,668.51	5,071.53
教育费地方附加	6,793.62	13,112.34	3,381.02
个人所得税	73,156.56	54,656.74	17,885.48
印花税	59.00	59.00	1,000.00
合计	2,236,346.51	3,165,292.36	1,697,274.86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应交税费合计为 2,236,346.51 元，主要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不存在异常变化。

5、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账龄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1 年以内	16,121.74	167,432.38	193,775.22
1-2 年	34,000.00	-	-
合计	50,121.74	167,432.38	193,775.22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张金桂	24,000.00	1-2 年	房租	47.88%
客户押金	10,000.00	1-2 年	押金	19.95%
暂付款	16,121.74	1 年以内	暂付款	32.17%
合计	50,121.74			100%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马会文	38,000.00	1 年以内	股权收购款	22.70%
吕文杰	40,000.00	1 年以内	股权收购款	23.89%
张金桂	36,000.00	1 年以内	房租	21.50%
邱勇	20,000.00	1 年以内	股权收购款	11.95%
程鹏	20,000.00	1 年以内	股权收购款	11.95%
合计	36,315.00			91.98%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社保中心	193,775.22	1 年以内	社保及公积金	100%
合计	193,775.22			100%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自然人的款项。

（六）公司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报告期内，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实收资本（或股本）	23,000,000.00	590,000.00	590,000.00
资本公积	-	-	-
盈余公积	295,000.00	295,000.00	295,000.00
未分配利润	19,156,560.31	37,632,215.51	25,479,716.9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2,451,560.31	38,517,215.51	26,364,716.91
少数股东权益	-	-	123,176.83
所有者权益合计	42,451,560.31	38,517,215.51	26,487,893.74

公司实收资本变化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2015年12月12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的形式变更注册资本，注册资本由590,000.00元增加至23,000,000.00元。

六、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及重大变化分析

（一）盈利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序号	指标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1	销售毛利率	74.87%	68.78%	67.07%
2	销售净利率	42.34%	34.28%	19.86%
3	净资产收益率	9.72%	37.32%	24.87%
4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0.21%	36.82%	24.85%
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20.60	9.93
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20.60	9.93

注1：销售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注2：销售净利率=净利润/营业收入

注3：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平均净资产

注4：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非经常性损益*（1-所得税率）]/平均净资产

注5：基本每股收益按加权平均股数计算。

1、销售毛利率分析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67.07%、68.78%和4.87%，公司综合

毛利率保持相对平稳。2016年1-3月，公司综合毛利率较2015年度上升较多，主要系2016年1-3月，公司用于生产LMC激光打标卡的原材料成本下降。

2、销售净利率分析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的销售净利率分别为19.86%、34.28%和42.34%，公司的销售净利率逐年提高主要是由于随着公司收入逐年增长，规模效益提升，公司加强了成本和费用的控制。

3、净资产收益率（加权平均）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分析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24.87%、37.32%和9.7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24.85%、36.82%和10.21%，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处于较高的水平。

最近两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逐年提高，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增长及期间费用下降，导致2015年度公司净利润较2014年度增长107.48%，销售净利润由19.86%增加至34.28%所致。

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包括政府补助等内容。最近两年一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与净资产收益率变动趋势及原因相同。

4、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分析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9.93元、20.60元和0.17元，稀释每股收益分别为9.93元、20.60元和0.17元。

（二）偿债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序号	指标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34%	8.82%	14.51%
2	流动比率	10.62	7.49	5.94
3	速动比率	8.77	6.43	4.77
4	权益乘数	1.07	1.10	1.18
5	每股净资产	1.85	65.28	44.89

注1：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以母公司报表为基础）

注2：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注3：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待摊费用）/流动负债

注4：权益乘数=资产/股东权益

注5：每股净资产=股东权益/期末股本

1、资产负债率（以母公司报表为基础）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以母公司报表为基础）分别为 14.51%、8.82% 和 6.34%。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较低并逐年降低，公司有很强的偿债能力。

2、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5.94、7.49 和 10.62。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呈上升趋势，短期偿债能力很好。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速动比率分别为 4.77、6.43 和 8.77。报告期内，公司的速动比率呈上升趋势，公司资产的流动性很好，短期偿债能力强。

3、权益乘数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权益乘数分别为 1.18、1.10 和 1.07。公司目前主要靠自身的积累发展，没有过多的依靠负债，公司的财务稳健。

4、每股净资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每股净资产分别为 44.89、65.28 和 1.85。每股净资产大于 1，净资产处于较高水平。2016 年 1-3 月每股净资产下降主要是由于公司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导致股本大幅增加所致。

（三）营运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序号	指标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1	资产周转率	0.84	0.96	1.08
2	应收账款周转率	12.07	16.91	22.51
3	存货周转率	2.01	2.31	2.10

注 1：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总资产+期末总资产）*2

注 2：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净值+期末应收账款净值）*2

注 3：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存货净值+期末存货净值）*2

注 4：2016 年 1-3 月的周转率，已换算成全年的金额

1、资产周转率分析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1.08、0.96 和 0.84。总体保持稳定，主要是由于公司的主要产品 EZCAD 激光标刻软件和 LMC 激光打标控制卡已得到市场的认可，公司收入稳定增长，公司资产规模也随着收入的增长同步增加，因此，公司的资产周转率基本保持稳定。

2、应收账款周转率分析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2.51、16.91 和 12.07。2015 年度，公司销售收入较上年度增长 20.22%，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保持较好水平；2016 年

1-3月，公司销售规模继续增加，总体而言，公司报告期内未改变信用政策，应收账款管理有效，使得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较好，应收账款周转率保持在适当水平。

3、存货周转率分析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10、2.31 和 2.01。公司自 2004 年成立以来，专注于激光标刻数控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的主要产品 EZCAD 激光标刻软件和 LMC 激光打标控制卡已得到市场的认可并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公司按照市场需求生产并保持一定的库存量，因此，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基本保持稳定。

（四）现金获取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序号	指标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0,436.13	9,661,969.87	6,352,485.31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951.70	-10,677,785.66	-1,554,587.91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15,302.28	-1,209,093.48	4,800,073.72
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7	16.38	10.77

注 1：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以各期末股本（实收资本）为基础计算。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6,352,485.31 元，9,661,969.87 元，1,540,436.13 元。同期公司的销售毛利分别为 19,774,182.08 元，24,377,560.04 元，6,957,206.49 元，销售毛利的变动与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的变动基本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549,528.08 元、-10,677,785.66 元和-324,951.70 元。公司 2015 公司投资支出较 2014 年度有大幅的增加，主要原因为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3 日与北京慧远通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订购房合同，购买其开发建设的联东 U 谷·北京顺义北务产业园内生产研发用房一栋，房款总额 9,350,180.00 元，已经足额支付，预计交房时间 2016 年 12 月 30 日，目前该厂房处于正常建设中。

七、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公司的关联方情况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关联方情况如下：

1、与金橙子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名称	与金橙子的关系	备注
马会文	金橙子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直接持有金橙子 28.98%股权。
吕文杰	金橙子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直接持有金橙子 15.255%股权。
邱勇	金橙子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直接持有金橙子 15.255%股权。
程鹏	金橙子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直接持有金橙子 15.255%股权。
北京锋速	本公司子公司	本公司持有北京锋速 100%股权。
鞍山锋速	本公司子公司	本公司持有鞍山锋速 100%股权。

2、直接持有金橙子 5%以上股份的其他关联方

名称	与金橙子的关系	备注
北京可瑞资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金橙子的股东	直接持有金橙子 15.255%股权。
北京精诚至技术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金橙子的股东	直接持有金橙子 10.00%股权。

3、金橙子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绵阳维沃	本公司联营企业

（二）关联方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无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关联收购股权

2015年12月，金橙子与马会文、吕文杰、邱勇、程鹏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收购其四人所持有的鞍山锋速共计 1.18%的股权，交易金额 118,000.00 元。交易后，

金橙子对鞍山锋速持股比例变更为 100%。上述收购款公司已于 2016 年 2 月支付完毕。

(2) 关联担保

无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1)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账面余额		
	2016-3-31	2015-12-31	2014-12-31
其他应付款：			
马会文	-	38,000.00	-
吕文杰	-	40,000.00	-
邱勇	-	20,000.00	-
程鹏	-	20,000.00	-
合计	-	118,000.00	-

公司其他应付款关联方款项均为应付股东的股权转让款。

4、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金橙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之前，未对关联方、关联交易决策作出明确规定。金橙子整体变更后，制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关联方界定、关联交易表决程序以及决策权限进行了详细规定，因此金橙子已经建立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体现保护全体股东利益的原则，金橙子的上述关于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为规范关联方和金橙子之间的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分别签署承诺如下：“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将严格遵守及督促公司、公司管理人员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所制定的相关业务规则等规范治理相关制度的规定，保证公司及子公司的资金不再被关联方所占用，以维护公司财产的完整和安全。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单位/本人将严格履行本承诺函，并督促本单位/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履行本承诺函事项。如本单位/本人及本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承诺给北京金橙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造成损失的，由本单位/本人赔偿一切损失。”

八、需提醒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期后事项

无。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披露之或有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须披露之其他重要事项。

九、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016年6月，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聘请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在2016年3月31日所表现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一）评估目的

北京金橙子科技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资产评估目的为为上述经济行为所涉及的北京金橙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提供参考依据。

（二）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评估对象为北京金橙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三）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评估选用市场价值作为评估价值类型，具体定义如下：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四）评估基准日

评估基准日为2016年3月31日。

（五）评估方法

资产基础法，具体指定义如下：企业价值评估中的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企业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合理评估企业表内及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六）评估报告签署日期

评估报告签署日期为 2016 年 5 月 20 日。

（七）评估结论

北京金橙子科技有限公司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4,803.24 万元，评估价值 4,975.01 万元，增值额为 171.77 万元，增值率为 3.58%；负债账面价值为 304.42 万元，评估价值为 304.42 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4,498.82 万元，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4,670.59 万元，增值额为 171.77 万元，增值率为 3.82%。

评估结果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3,129.83	3,136.28	6.45	0.21
非流动资产	1,673.41	1,838.73	165.32	9.88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591.78	465.34	-126.44	-21.37
固定资产	123.12	162.93	39.81	32.33
无形资产	14.93	266.88	251.95	1,687.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8.56	8.56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935.02	935.02	0.00	0.00
资产总计	4,803.24	4,975.01	171.77	3.58
流动负债	304.42	304.42	0.00	0.00
非流动负债				
负债总计	304.42	304.42	0.00	0.00
净 资 产	4,498.82	4,670.59	171.77	3.82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两年的分配情况

（一）公开转让前的股利分配政策

金橙子股份变更之前，《北京金橙子科技有限公司章程》未对相关股利分配进行约定，公司按照《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国务院财政主管部门的规定执行。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之后，《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如下：

“第一百四十六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一百四十七条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应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第一百四十八条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四十九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一）公司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二）公司分配股利应坚持以下原则：1.遵守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按照规定的条件和程序进行；2.兼顾公司长期发展和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3.实行同股同权，同股同利。

（三）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以及现金和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

（二）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挂牌后适用）对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规定如下：

“第一百四十六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三）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现金股利分配。

2015 年 12 月 12 日，金橙子有限作出股东决议，以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 2,241.00 万元。2016 年 1 月 22 日，金橙子有限就上述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控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期末母公司实际投资额	是否合并报表
北京锋速	有限公司	北京	精密加工设备的生产、研发和销售	200	100%	100%	200	是
鞍山锋速	有限公司	鞍山	精密加工设备的生产、	1000	100%	100%	200	是

			研发和销售				
--	--	--	-------	--	--	--	--

(二) 公司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科目	2016-3-31/ 2016年1-3月	2015-12-31/ 2015年度
北京锋速	总资产	2,522,139.61	2,339,063.70
	净资产	-415,105.83	-214,793.70
	营业收入	267,447.23	2,094,842.00
	净利润	-200,312.13	-699,561.41
鞍山锋速	总资产	2,060,670.20	2,110,723.12
	净资产	2,059,740.10	2,108,387.74
	营业收入	64,047.20	871,794.84
	净利润	-48,647.64	-330,327.08

十二、主要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一) 已在“重大事项提示”中列示的重大风险及重大事项

主要包括：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高新技术企业的特殊风险、知识产权的风险、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管理风险、经营场所搬迁风险等重大事项提示。

(二) 市场竞争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软件行业属于高科技行业，公司开发的软件具有很强的专业性，激光打标行业经过多年的发展，出现了众多有技术研发实力的公司。随着激光行业的迅速发展，激光整机生产厂商不断向上游发展，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软件，公司将面临一定的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将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改进现有产品的技术并研发新产品，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三) 税收优惠政策变动的风险

公司于2012年12月13日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15年9月8日重新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三年，2015年至2017年享受减按15.00%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未来，若公司不能被评为高新技术企业或国家调整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公司将无法再享受 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这将对公司盈利能力带来一定的负面影响。

未来，公司将加强技术研究和开发，建立有关制度并积极引入行业顶尖人才以保持技术的领先性和产品的适应性。

（四）产品单一的风险

公司主要收入来源于激光标刻数控系统的生产、销售，如果金橙子激光标刻数控系统无法持续占有市场或被其他产品替代，则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未来，公司将纵向扩展业务链，积极研发高精度精密激光加工设备，以客户的消费需求为中心，拓展功能应用，整合外围部件，提供工业加工整体解决方案。

第五节 有关声明

-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 二、主办券商声明
-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全体董事签名：

马会文 马会文

吕文杰 吕文杰

邱勇 邱勇

程鹏 程鹏

崔银巧 崔银巧

公司全体监事签名：

温立飞 温立飞

田新荣 田新荣

张喜梅 张喜梅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吕文杰 吕文杰

程鹏 程鹏

邱勇 邱勇

崔银巧 崔银巧

王文娟 王文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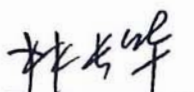
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7月2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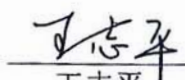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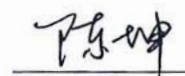
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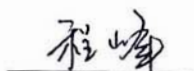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小组成员：


林长华


王志平


陈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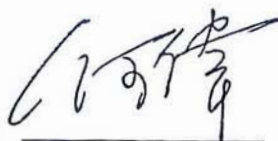

程峰

项目负责人：



游进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何伟



授权委托书

本人目前代行公司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相关职务职责，代行期限至丁益女士获得证券公司董事长任职资格批复时止。根据公司目前实际情况及相关制度规定，现将代行期间的工作授权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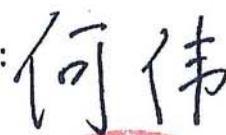
授权何伟总裁签批应由公司董事长或法定代表人签批的各类文件，根据相关监管规定无法授权的除外。

此授权交由人力资源部、审计监察部、财务部、总裁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及相关部门存档。授权人认为被授权人进行再授权有不当之处，有权要求被授权人予以改正。被授权人应诚信、审慎行使上述授权，并承担相应责任，如遇重大事项，被授权人须提前向授权人进行沟通确认。

授权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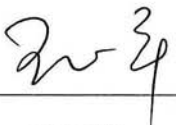
被授权人：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郭凤武

经办律师： 
王正平


宋国锋

北京市鼎业律师事务所





2016年7月25日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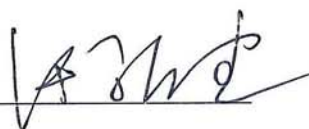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朱建弟

签字注册会计师：



张福建



楼敏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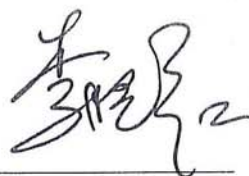
2016年7月 2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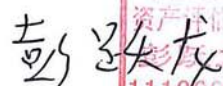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7月25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